



CHINA VANADIUM
TITANO-MAGNETITE MIN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鈦鈦磁鐵礦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93

尋求 機遇



年報

2016

開拓 商機

集團版圖



礦

名稱	位置	面積	資源種類	截至2017年1月1日 聯合可採儲量 委員會規則下資源量 (百萬噸)	平均品位	開採方法
1 白草鐵礦	四川省會理縣	採礦面積: 1.88平方公里	釩鈦磁鐵礦	92.42	鐵品位25.09%	露天開採
2 秀水河鐵礦 (包括擴展地區)	四川省會理縣	勘探面積: 1.73平方公里 (含採礦面積: 0.52平方公里)	釩鈦磁鐵礦	79.75	鐵品位24.28%	露天開採
3 陽雀箐鐵礦	四川省會理縣	採礦面積: 0.25平方公里	釩鈦磁鐵礦	21.18	鐵品位25.09%	露天開採
4 茨竹箐鐵礦	四川省會理縣	採礦面積: 1.279平方公里	釩鈦磁鐵礦	25.57	鐵品位21.41%	露天開採
5 毛嶺-羊龍山鐵礦	四川省汶川縣	勘探面積: 11.62平方公里 (含採礦面積: 1.9平方公里)	普通磁鐵礦	57.53	鐵品位22.78%	地下開採
名稱	位置	面積	資源種類	截至2017年1月1日 中國規則下 資源量(百萬噸)	平均品位	開採方法
6 海保崗鐵礦	四川省攀枝花市	勘探面積: 26.2平方公里	釩鈦磁鐵礦	107.61 (種類332及333)	鐵品位16.50%	露天開採
7 石溝石膏礦	四川省漢源縣	採礦面積: 0.1228平方公里	石膏	10.37 (種類331及333)	石膏+無水石膏品 位90.64%	地下開採

球團礦廠

名稱	位置	產能
8 球團礦廠	四川省會理縣	1,000.0千噸/年

洗選廠

名稱	位置	產能(濕基準)
9 秀水河洗選廠	靠近秀水河鐵礦	含鈦鐵精礦: 800.0千噸/年; 高品位鈦精礦: 100.0千噸/年
10 白草洗選廠	靠近白草鐵礦	含鈦鐵精礦: 700.0千噸/年; 高品位鈦精礦: 60.0千噸/年
11 海龍洗選廠	靠近茨竹箐鐵礦	含鈦鐵精礦: 300.0千噸/年
12 黑谷田洗選廠	靠近陽雀箐鐵礦	含鈦鐵精礦: 800.0千噸/年; 高品位鈦精礦: 120.0千噸/年
13 毛嶺洗選廠	靠近毛嶺-羊龍山鐵礦	普通鐵精礦: 150.0千噸/年



核心價值

With integrity, we endeavour to
explore and excel to
deliver on our commitments

誠信·開拓·責任

願景

China VTM Mining revolutionising
Vanadium and Titanium

中國鐵鈦·
太(鈦)不平凡(鈦)

使命

We reward
our shareholders and
care for the community

回報股東·回報社會

WE AIM TO BE A TOP-NOTCH MINERAL MINING COMPANY 打造一流企業

目錄

公司資料	2	獨立核數師報告	59
五年財務摘要	4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65
主席報告書	6	綜合財務狀況表	6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0	綜合股權變動表	68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27	綜合現金流量表	69
董事會報告書	30	財務報表附註	71
企業管治報告	45	詞彙	142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蔣中平先生(主席兼代理首席執行官)

鄭志泉先生(財務總監)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海宗先生

劉毅先生

吳文先生

審核委員會

余海宗先生(主席)

劉毅先生

吳文先生

薪酬委員會

劉毅先生(主席)

蔣中平先生

余海宗先生

提名委員會

蔣中平先生(主席)

劉毅先生

余海宗先生

公司秘書

江智武先生(FCCA, FCIS, FCS及MHKIoD)

授權代表

蔣中平先生

江智武先生(FCCA, FCIS, FCS及MHKIoD)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德輔道中166-168號

E168大廈

4樓A室

主要股份登記處及過戶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公司資料

法律顧問

關於香港法律
銘德律師事務所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25樓

關於開曼群島法律
康德明律師事務所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投資者關係顧問

基石傳訊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43-59號
東美中心14樓1408-10室
電郵：ir@chinavtmmining.com

合資格人士

Behre Dolbear Australia Pty Ltd.
Level 9, 80 Mount Street
North Sydney, NSW 2060
Australia

網站

www.chinavtmmining.com

股份代號

00893

股份資料

每手買賣單位：1,000

財政期間

1月1日至12月31日



五年財務摘要

財務資料摘要

下文載列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摘要，乃摘錄自己公佈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833,305	516,365	649,094	1,429,875	1,533,732
銷售成本	(1,790,858)	(539,535)	(661,920)	(925,372)	(799,700)
毛利／(損)	42,447	(23,170)	(12,826)	504,503	734,032
其他收入及收益	1,442	23,971	52,051	100,268	64,360
銷售及分銷開支	(76,295)	(53,789)	(35,208)	(50,665)	(45,921)
行政開支	(72,028)	(197,698)	(193,501)	(152,575)	(118,139)
其他開支	(619)	(74,563)	(14,398)	(38,094)	(20,576)
商譽減值虧損	-	(15,318)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185,195)	(258,270)	(166,947)	-	-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200,040)	(35,715)	-	-	-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64,865)	(181,916)	(82,125)	-	-
持作出售資產減值虧損	(78,334)	(60,555)	-	-	-
按公平值計量而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虧損)	(111,555)	(68,999)	14,861	-	-
融資成本	(57,322)	(64,465)	(62,176)	(98,613)	(42,599)
分佔合營企業的利潤及虧損	-	-	(308)	1,352	517
稅前利潤／(虧損)	(802,364)	(1,010,487)	(500,577)	266,176	571,674
所得稅抵免／(開支)	2,853	(102,704)	133,155	(83,704)	(130,435)
年內利潤／(虧損)及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799,511)	(1,113,191)	(367,422)	182,472	441,239
下列各方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773,742)	(1,105,519)	(366,381)	179,135	433,679
非控股權益	(25,769)	(7,672)	(1,041)	3,337	7,560
	(799,511)	(1,113,191)	(367,422)	182,472	441,239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 每股盈利／(虧損) (人民幣元)					
—基本及攤薄	(0.37)	(0.53)	(0.18)	0.09	0.21
擬派每股末期股息 (港元)	-	-	-	0.022	-

五年財務摘要

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

	於12月31日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2,162,708	2,588,298	3,031,590	2,996,274	2,990,219
流動資產	1,118,448	1,449,690	1,832,463	2,509,241	2,276,540
非流動負債	(11,924)	(11,065)	(35,048)	(64,198)	(91,938)
流動負債	(1,597,277)	(1,555,457)	(1,601,477)	(1,827,350)	(1,777,556)
權益總額	1,671,955	2,471,466	3,227,528	3,613,967	3,397,265
非控股權益	(353,782)	(379,551)	(31,733)	(32,774)	(29,43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	1,318,173	2,091,915	3,195,795	3,581,193	3,367,828





主席報告書

致各位股東：

本人謹此呈報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全球經濟於2016年風雨飄搖。全球經濟復甦步伐緩慢，加上2016年中「英國公投脫歐」，或會令本已正值寒冬的經濟雪上加霜。中國正調整其出口主導經濟，國內生產總值增長放緩，人民幣於2016年大幅貶值。美國加息步伐及近期政治氣候亦為環球經濟增添另一不明朗因素。

中國正經歷結構性轉變，經濟重心轉移，增長放緩無可避免。與此同時，全球鋼鐵行業仍然面對重重挑戰，而中國鋼鐵產能過剩一直令同業百上加斤，亦令出口受到限制。另一方面，中國主要城市物業價格有所上升，而房地產市場與建造業鋼鐵需求則存在正面關係。然而，市場對房地產價格能否持續急升意見迥異，部分專家更警告，房價升勢脆弱，未必能夠持續。因此，有關復甦能否持續推動鋼鐵需求仍屬未知之數。為了應付此等發展所衍生的部分問題，中國政府於2016年頒佈多項刺激措施，策略性地加大基建開支，冀能控制過剩的鋼鐵產能。

主席報告書

在中國政府推出的種種措施中，於2015年12月舉行的中央經濟工作會議上首度發表的《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已提出超過一年。該措施旨在轉移中國經濟重心，由出口主導轉向更為均衡及長遠的增長模式，於2016年在各方面取得重大進展。自2016年11月底以來，中國政府已指派多個檢查組到不同地區，評估減縮過剩鋼鐵產能的進度。根據第12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5次會議的政府工作報告，中國於2016年已壓減鋼鐵產能650百萬噸，超出450百萬噸的原訂目標。

綜觀中國國家統計局的數據，2016年11月的生產物價指數按年上升3.3%，增長速度自2011年以來首次超越消費物價指數，反映中國政府在國內推行的壓減過剩產能政策初見成效。儘管如此，有關增長勢頭仍有可能因中國經濟不斷轉型而持續疲弱。最近，中國政府重申，鋼鐵價格急升，更需要整合鬆散的鋼鐵行業，以淘汰小型鋼廠。雖然此舉旨在解決部分鋼鐵業產能過剩問題，或可幫助穩定鋼鐵價格，惟行業距離全面復甦仍有漫長道路。

面對不利的營商環境，本集團於年內精簡營運，克服營商環境的種種挑戰及波動。作為本集團多元化計劃的一部分，管理團隊於2016年開展鋼鐵及煤炭貿易業務，以助擴大收入來源。除此之外，本集團於2016年末亦訂立協議收購Mancala Holdings Limited（「Mancala Holdings」）已發行股本的49%。是項收購已於2017年2月28日完成。預期收購將讓本集團取得有關(i)從技術及策略角度檢討現有礦場經濟價值及(ii)若干個別礦場營運生產力促進計劃的海外專業知識。

經過團隊一番努力，本集團於回顧年度的收入較2015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歸功於鋼鐵及煤炭貿易業務。此外，本集團開始出售原礦石以及為一名獨立第三方提供洗選服務，從而提升盈利能力。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毛利約人民幣42.4百萬元，而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毛損約人民幣23.2百萬元，扭虧為盈。然而，由於現有營運資產表現疲弱，且本集團生產設施使用率未達最佳水平，出現減值虧損，故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約人民幣773.7百萬元（2015年：人民幣1,105.5百萬元），惟已較2015年有所改善。與此同時，黑谷田洗選廠的生產線於回顧年內仍全面終止運作，故管理層現正尋求逐步或全部出售廠房及設備，以期釋放該廠房的資產價值。

主席報告書

鋼鐵產量過剩並非單一國家的問題。事實上，二十國集團（「G20」）領導人均同意鋼鐵產能過剩乃全球問題，促請G20成員國與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成立全球論壇，共同解決有關問題。於2016年9月舉行的G20領導人杭州峰會，中國重申會踐行承諾，於未來五年降低其粗鋼產出。根據中國政府的資料，鋼鐵產能將於2020年或之前壓減100百萬噸至150百萬噸。於峰會上，中國同時表達與美國共同解決全球鋼鐵產能過剩問題的意向。有消息指美國新政府計劃於未來十年增加基建投資。然而，鑑於美國最新政局發展，業界均密切注視情況發展，評估有關計劃會否延遲實施。有關計劃如能落實，不但能緩和環球鋼鐵產量過剩的壓力，更能同時加快全球經濟復甦。再者，中國牽頭的一帶一路政策預期可加強沿路各國的聯繫及基建工程，或可因而推動全球鋼鐵需求。

誠如前文所述，儘管壓減產能計劃如期進行，中國政府仍推出多項措施加強產業結構調整。於2016年11月，中國工業和信息化部頒佈《鋼鐵工業調整升級規劃（2016-2020年）》（「該規劃」），鼓勵透過提升創新能力、開發智能製造和以服務為本的製造模式，將行業升級。通過整合及提升效率壓減產能的政策於未來數年仍將為中國的主要工業策略。

除上述壓減行業過剩產能的主要策略及措施外，鋼鐵生產商亦面對環境政策可能收緊的風險，此情況難免會令合規成本上升。有鑑於此，本集團認為有必要評估礦場可持續發展的業務可行性及投資預算。最近收購Mancala Holdings的重大權益將有助本集團進行以上商業行動，並有機會取得有關(i)確定現有礦場經濟價值、(ii)國際認可採礦標準、(iii)採礦業務的創新培訓方法及(iv)採用更多創新礦場可持續發展方法的外國專業及技術知識。

為了改善未來財務表現，本集團將繼續積極檢討分散投資、提升營運效率、優化設施使用率及探索重組營運資產（可能為透過合併及／或整合部分現有設施）的策略。為此，本集團了解到可能需要壯大董事會，為未來戰略方向提供意見，提升管理層執行新策略的能力，同時確保落實良好成本控制。儘管出現若干指標或跡象顯示商品價格可能長期復甦，惟資源板塊整體可能繼續反覆，本集團仍會審慎評估鋼鐵及鐵礦石行業供需持續失衡情況。在此發展下，管理層將與Mancala團隊通力合作，釋放資產價值，改善資源分配。另一方面，本集團亦對長遠鋼鐵需求及價格復甦保持審慎樂觀。

主席報告書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全體股東、業務夥伴及員工致以摯誠謝意，感謝彼等竭誠盡心，鼎力支持。董事會致力克服未來挑戰，將繼續審慎執行財政管理、分散業務及重組營運計劃，不斷為客戶締造價值。

主席兼代理首席執行官

蔣中平

香港，2017年3月27日

管理層討論及 分析

多元業務發展
把握未來機遇



市場回顧

於年內，全球經濟復甦的路仍然崎嶇，中國的增長模式則正由出口主導過渡至消費主導，增長步伐進入「新常態」。雖然中國正進行重大結構性改革，經濟復甦方向有所調整，惟鋼鐵行業產能過剩問題仍然嚴峻，而全球投資意欲不振，反傾銷措施湧現，亦窒礙將過剩鋼鐵出口的機會。

面對此等情況，中國政府已採取多項刺激措施，加大基建財政開支，最近更透過整合建議縮減過剩鋼鐵產能，淘汰在鋼價上升之時冒起的小型鋼廠。與此同時，各界正在討論是否需要收緊環境監管政策，尤其是針對鋼鐵生產商，故合規成本、經營成本及資本投資預計即使不會立即飆升，也將會逐步增加。考慮到上述因素，業界對鋼價復甦的持續能力存疑，在為設施升級或擴充作出重大投資前，均密切注意市況。精簡業務、提升效率及控制成本仍將為未來改善財務表現的關鍵。

具體而言，中國國務院（「國務院」）已將「削減工業過剩產能」納入中國第13個五年規劃內鋼鐵業的重組改革的首要任務之一。供給側結構性改革於2015年12月的中央經濟工作會議上出台以來，已實施超過一年，在處理鋼鐵行業產能過剩問題方面不遺餘力。為維持行業的可持續發展，國務院於2016年初頒佈《關於鋼鐵行業化解過剩產能實現脫困發展的意見》，目標為於2020年或之前將粗鋼年產能壓減100百萬噸至150百萬噸，以及鼓勵業內進行兼併。於2016年7月，國務院進一步制訂於2016年或之前壓減過剩產能的年度目標，加快施行供給側結構性改革。

為響應全國性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各省政府已嚴格執行削減過剩產能的計劃，惟有關進程於2016年上半年未如理想，僅符合減產目標的30%。然而，由於國內兩大鋼鐵生產商進行合併，壓減鋼鐵板塊過剩產能的步伐於8月及9月得以加快。於11月，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改委」）公佈已在10月底完成鋼鐵業壓減產能45百萬噸的年度目標，較預期為早。由於鋼鐵業復甦刺激鋼鐵價格向上，國內鋼鐵生產商開始收支平衡。根據國家發改委披露，中國鋼鐵工業協會（「CISA」）的會員企業已重新錄得盈利，2016年的累計溢利約達人民幣350億元。

為進一步整頓工業發展，中國工業和信息化部於2016年11月頒佈該規劃，要求鋼鐵工業提升自身創新能力，開發智能製造，推動轉型至以服務為本的製造模式，務求加強效率並以平衡方式發展。該規劃亦清楚表明在可見將來的主要任務為壓減鋼鐵業的過剩產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隨着供給側結構性改革改變鋼鐵業的供給側及收緊環保檢測，鋼鐵供應減少，導致鐵礦石及鋼鐵價格上升。CISA的中國鐵礦石價格指數由1月底的156.51上升至12月底的280.35，為年內的最高點。或許受短期需求刺激，鋼鐵採購經理指數（「PMI」）於4月達到57.4%的年度最高點，惟於6月回落至45.1%。於2016年下半年，鋼鐵業出現復甦跡象，鋼鐵PMI維持於約50.0%的平均水平，至11月上升至51.0%。然而鋼鐵PMI於12月回落至47.6%，意味鋼鐵價格或會波動。與此同時，受鋼鐵價格上升帶動，部分過剩產能被削的企業及部分已關閉企業或有意恢復生產，有違改革。因此，有需要進一步加大推動改革的力度，以防因重啟生產而出現新產能。因此，整體改革不無執行風險。

至於鈦行業方面，部分具規模經濟效益的鈦生產商受惠於攀枝花的高品位鈦精礦（超過46%鈦含量）價格急升，由1月的每噸人民幣490元至人民幣520元攀升至12月底的每噸人民幣1,480元至人民幣1,600元。由於四川政府實施嚴格的環保措施，未能符合若干標準的鈦生產商被停產或關閉，供應因而短缺，推高鈦精礦價格。然而，倘市場過量供應情況未有顯著改善，價格能否維持升勢仍屬未知之數。

因此，儘管於回顧年內市況出現若干相對利好的跡象及指標，但鋼鐵行業供應過剩持續，前景可能仍然較為黯淡。面對嚴峻的經營環境，本集團於回顧年內的財務表現雖較2015年有所改善，惟依然疲弱，仍錄得虧損。

業務及營運回顧 概覽

於2016年，鐵礦石行業的市況依然起伏不定。因此，本集團廠房的產能使用率仍然偏低，低於最佳使用水平。於年內，本集團的收入相比去年同期大幅增長255.0%至約人民幣1,833.3百萬元，主要受惠於本集團進行鋼鐵及煤炭買賣，作為多元化計劃的其中一步，儘管市況使其利潤微薄。於本年度，本集團的毛利約為人民幣42.4百萬元，毛利率約為2.3%，而去年同期則錄得毛損，扭虧為盈。於本年度，減值虧損約為人民幣528.4百萬元，主要由於使用率未達最佳水平令關鍵營運資產使用價值下跌，加上本集團基本上預計除非有充分理由，否則不會於短期內投入大量資本擴充或升級有關營運資產所致。本年度的可轉換票據的估計公平值虧損約為人民幣111.6百萬元。可轉換票據於2016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09.6百萬元。銷量增加令銷售及分銷開支上升。行政開支則有所減少，主要原因為虧本礦場停產開支減少以及再無一次性撇銷預付技術服務費。因此，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於年內收窄至約人民幣773.7百萬元。

本集團目前擁有白草鐵礦、秀水河鐵礦、陽雀箐鐵礦、茨竹箐鐵礦、毛嶺一羊龍山鐵礦、海保凶鐵礦及石溝石膏礦。此外，本集團於攀西地區擁有白草洗選廠、秀水河洗選廠、海龍洗選廠、黑谷田洗選廠及球團礦廠，以及於阿壩州擁有毛嶺洗選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營運

面對不利市況，本集團實行業務多元化，於本年度進行鋼鐵、煤炭及鐵產品買賣、提供洗選服務及銷售原礦石。相比去年同期，為進行買賣，鋼鐵、煤炭及鐵產品的總採購量及總銷售量分別增加350.9%及414.1%。於本年度，本集團向一名獨立第三方銷售原礦石及為一名獨立第三方洗選含鈮鐵精礦的數量分別約為3,387.6千噸及724.8千噸。本集團廠房的產能使用率仍然偏低，低於最佳水平。相比去年同期，本集團自產產品（含鈮鐵精礦、普通鐵精礦、中品位鈦精礦及高品位鈦精礦）的總產量及總銷量分別下跌31.5%及36.5%。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第15至第16頁的列表，當中包括以百分比呈列本節所載數量變動的詳情摘要。

從會計角度，買賣銷售及銷售自產產品（包括提供洗選服務及銷售原礦石）於年內分別佔總收入的76.4%及23.6%。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虧損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39.6百萬元減少至本年度約人民幣654.5百萬元，主要由於行政開支減少所致。

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誠如本公司於2015年年報所作有關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的說明，儘管本集團已針對具挑戰性的營商環境及業內產能嚴重過剩的問題採取多項營運精簡措施，但由於黑谷田洗選廠持續以低於最佳使用水平營運及無法達致規模經濟效益，故管理層已根據本集團的策略計劃永久終止該廠的生產。因此，管理層已決定(i)逐步出售廠房及設備；或(ii)將黑谷田洗選廠全部出售。鑑於營商環境動蕩，市場不明朗及商品價格波動，本集團現正就有關出售積極尋求合適的潛在買家及策略性夥伴。鑑於恢復黑谷田洗選廠生產需要相當投資，本集團與相關潛在買家仍在進行磋商。本集團最近透過收購Mancala Holdings的重大權益而得以接觸外國採礦專家，正就檢討建議與潛在買家進行的交易，尋求澳洲採礦服務專家Mancala集團的技術意見。

於本年度，本集團一直密切跟進發行人因本集團於印尼一個礦場的投資而欠負的可轉換票據的可收回性。發行人已與多名獨立第三方就取得融資償還可轉換票據本金及利息進行磋商。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尚未取得有關還款條款及可收回性的具體確認。儘管本公司已發出正式請款單，惟進展緩慢。此外，其可收回性受目標鐵礦延誤商業生產進一步拖累。考慮到此等因素，儘管本公司管理層已作出努力，惟本集團仍採取保守態度評估可轉換票據的可收回金額，評定於本年度可轉換票據的估計公平值虧損約為人民幣111.6百萬元，故可轉換票據於2016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下跌至約人民幣109.6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面對中國經濟增長放緩，宏觀債務水平上升，國內不少銀行及金融機構已大幅收緊放貸政策並採取更保守的貸款審批及續期措施，尤其針對被認為是經營行業屬前景欠佳或風險高且產能嚴重過剩的業務，鋼鐵行業亦不能倖免。有關銀行貸款及銀行信貸（如有）很可能須按要求償還、進行短期內更頻繁、更嚴格的覆核審批或承擔遠高於正常的資金成本。由於本集團的業務屬於深受此等謹慎銀行措施影響的行業，本集團清楚取得長期銀行信貸存在不少困難及不明朗因素，資金成本亦可能上升。儘管如此，本集團仍會迎難而上，與銀行及金融機構維持良好溝通及合作。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並無受到重大影響。

鑑於本集團所處行業充滿不明朗因素，加上商品價格波動，本集團一直積極尋求各種途徑提高生產效益及資產使用率，藉以減省成本，進而透過提高效率擴大其收入來源。於2016年12月30日，本公司與Sapphire Corporation Limited（「Sapphire Corporation」）訂立買賣協議，據此，Sapphire Corporation已有條件地同意出售而本公司已有條件地同意購買2,940,000股Mancala Holdings（Sapphire Corporation當時的全資子公司）股份，佔Mancala Holdings全部已發行股本49%，總代價為38,200,000港元，將透過支付現金代價3,200,000港元以及按發行價每股代價股份0.365港元向Sapphire Corporation配發及發行總值35,000,000港元的代價股份支付。買賣已於2017年2月28日落實完成，而代價股份已根據本公司的一般授權發行，並在所有方面均與所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於本年度，本集團減值的個別應收賬款與若干陷入財政困難的客戶有關，本集團已檢討逾期情況，停止對該等客戶供貨，與彼等就還款條款展開商討，並監察彼等的還款時間表。儘管本集團一直密切跟進應收款項的情況，部分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明顯受到持續疲弱市況的不利影響，部分收款的延誤時間可能較預期長，亦有部分應收款項可能完全無法收回。因此，本集團已於本年度作出約人民幣64.9百萬元的應收賬款減值虧損。儘管作出有關減值及還款期較預期長，本集團已經並將會繼續採取必要的行動，以期收回部分或全數應收款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表概述本集團(i)買賣銷售；(ii)銷售自產產品；及(iii)其他交易的數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
	2016年 (千噸)	2015年 (千噸)	
(i) 買賣銷售			
鋼鐵			
向一名獨立第三方購買	543.3	135.0	302.4
向一名獨立第三方銷售	553.1	95.0	482.2
煤炭			
向獨立第三方購買	449.1	–	不適用
向一名獨立第三方銷售	376.8	–	不適用
鐵產品			
向獨立第三方購買	116.3	110.9	4.9
向獨立第三方銷售	128.6	110.9	16.0
(ii) 銷售自產產品			
含鈰鐵精礦			
白草洗選廠	–	36.6	-100.0
秀水河洗選廠	207.2	381.9	-45.7
海龍洗選廠	83.7	140.8	-40.6
總產量	290.9	559.3	-48.0
總銷量	374.2	752.6	-50.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 (%)
	2016年 (千噸)	2015年 (千噸)	
普通鐵精礦			
毛嶺洗選廠	144.6	134.4	7.6
總產量	144.6	134.4	7.6
總銷量	156.7	127.6	22.8
中品位鈦精礦			
白草洗選廠	22.7	12.8	77.3
總產量	22.7	12.8	77.3
總銷量	-	-	不適用
高品位鈦精礦			
秀水河洗選廠	48.7	33.1	47.1
總產量	48.7	33.1	47.1
總銷量	48.9	33.1	47.7
(iii) 其他			
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提供洗選服務 [#]	724.8	-	不適用
向一名獨立第三方銷售原礦石 [#]	3,387.6	-	不適用

[#] 年內，本集團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原礦石，並為一名獨立第三方洗選含鈦鐵精礦。就會計處理而言，向同一獨立第三方銷售原礦石及為其洗選含鈦鐵精礦視作「銷售自產產品－含鈦鐵精礦」處理。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入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收入約為人民幣1,833.3百萬元（2015：人民幣516.4百萬元），較2015年同期增長255.0%。此增長是由於買賣鋼鐵及煤炭所產生的收入大幅提高所致。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採礦及剝採承包費、材料、人工、能源及其他公用服務、維修及維護、折舊及攤銷以及買賣業務的採購成本。於本年度，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1,790.9百萬元（2015年：人民幣539.5百萬元），較2015年同期增加232.0%，主要是由於為買賣而向獨立第三方採購鋼鐵及煤炭所致。

毛利／（損）及毛利／（損）率

本集團買賣鋼鐵及煤炭，乃為擴大收入而進行的業務多元化發展計劃一部分，並已從中產生較高的收入，因此，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毛利約人民幣42.4百萬元，而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毛損約人民幣23.2百萬元，扭虧為盈。受市況影響，本年度的毛利率約為2.3%，仍然微薄，但較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損率約4.5%已有所改善。毛利率微薄主要是由於(i)針對買賣業務採取高量低價策略；及(ii)下游的粗鋼產能過剩令本集團鐵產品的銷售價持續偏低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4.0百萬元減少94.2%至本年度約人民幣1.4百萬元。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並無出售一間子公司的收益及銀行利息收入下降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由於銷量上升，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3.8百萬元增加41.8%至本年度約人民幣76.3百萬元。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運輸費、物流成本、儲存及其他行政費用。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97.7百萬元減少63.6%至本年度約人民幣72.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年度內白草鐵礦及秀水河鐵礦恢復生產令停產相關的開支下降，以及並無就向四川南江礦業集團有限公司預付的技術服務費作一次性撇銷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4.6百萬元減少99.2%至本年度約人民幣0.6百萬元。此減少主要是由於(i)2015年秀水河鐵礦產生礦場滑坡處理開支人民幣45.0百萬元(出於對鄰近村民的安全考慮)，而本年度則並無產生有關開支；及(ii)本集團對鐵產品存貨作出的撇銷減少所致。

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51.8百萬元減少4.2%至本年度約人民幣528.4百萬元。該等減值虧損乃於年末評估有關資產於2016年12月31日的可收回金額時產生，惟基於本集團致力精簡營運及重組資產，以及鑑於資源板塊大幅波動及市況持續不明朗，本集團基本上預計除非有充分理由，否則不會於短期內投入大量資本擴充或升級有關資產，有關虧損數額已有所減少。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85.2百萬元、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約人民幣200.0百萬元、應收賬款的減值虧損約人民幣64.9百萬元及持作出售資產的減值虧損約人民幣78.3百萬元。

按公平值計量而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

本年度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約為人民幣111.6百萬元，乃由於可轉換票據的公平值減少所致。可轉換票據現時按於2016年12月31日的公平值約人民幣109.6百萬元記賬。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4.5百萬元減少11.2%至本年度約人民幣57.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應收貼現票據以及銀行及其他貸款的利息開支減少所致。

所得稅抵免／(開支)

本年度的所得稅抵免約為人民幣2.9百萬元，而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102.7百萬元。所得稅抵免主要是源於在會計上確認因可用以抵銷未來應課稅利潤的稅項虧損而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所致。

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鑑於上文所述，本年度的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約為人民幣799.5百萬元(2015年：人民幣1,113.2百萬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本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約為人民幣773.7百萬元(2015年：人民幣1,105.5百萬元)。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015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性及資本資源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的若干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列賬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7,840		202,811
經營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196,970)		(201,877)	
投資活動所得／（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26,875)		369,377	
融資活動所得／（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55,745		(181,6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68,100)		(14,176)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		(795)
年末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列賬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740		187,840

經營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經營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約為人民幣201.9百萬元，而本年度則約為人民幣197.0百萬元，主要由於本年度錄得稅前虧損約人民幣802.4百萬元所致，惟部分已被可轉換票據公平值虧損相關的非現金虧損約人民幣111.6百萬元，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應收賬款及持作出售資產的減值虧損合共約人民幣528.4百萬元所抵銷。

投資活動所得／（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投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流量淨額約為人民幣369.4百萬元，而本年度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則約為人民幣26.9百萬元，主要由於購置供日常採礦業務生產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約人民幣40.6百萬元所致，且部分已被已質押銀行結餘減少約人民幣12.9百萬元所抵銷。

融資活動所得／（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融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約為人民幣181.7百萬元，而本年度融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流量淨額則約為人民幣55.7百萬元，指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存貨分析

本集團的存貨由2015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34.5百萬元增加13.6%至2016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66.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與買賣鋼鐵及煤炭有關的額外存貨於2017年2月全數售出。

應收賬款及票據分析

本集團的應收賬款及票據儘管出現約人民幣64.9百萬元的減值，仍由2015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20.1百萬元增加0.5%至2016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21.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年度的買賣銷售大幅提高所致。應收賬款週轉日數約為54日（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277日）。本集團一般向其貿易客戶給予三個月信用期，而於本年度，買賣銷售佔總收入約76.4%。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於2016年12月31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約為人民幣300.0百萬元，指黑谷田洗選廠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使用權。

應付賬款及票據分析

本集團的應付賬款及票據由2015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11.6百萬元減少42.5%至2016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79.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結付採購鋼鐵相關的應付款項所致。

流動負債淨額水平分析

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水平由2015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05.8百萬元增加352.6%至2016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78.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年度產生經營虧損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應收賬款及持作出售資產的減值虧損以及可轉換票據的公平值虧損所致。

借貸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貸主要包括(i)由上海浦東發展銀行（「浦發銀行」）成都分行向秀水河礦業提供並以秀水河鐵礦的採礦權及秀水河礦業的95%股本權益作抵押、年利率為5.88厘的銀行貸款人民幣120.0百萬元；(ii)由中國建設銀行（「建設銀行」）會理支行向會理財通提供並以白草鐵礦的採礦權作抵押、年利率介乎4.35厘至5.32厘的銀行貸款人民幣225.0百萬元；(iii)由浦發銀行成都分行向阿壩礦業提供並以毛嶺鐵礦的採礦權作抵押、年利率介乎5.19厘至5.63厘的銀行貸款人民幣84.0百萬元；(iv)由建設銀行西昌支行向會理財通提供年利率為4.9厘的無抵押銀行貸款人民幣75.0百萬元；及(v)由招商銀行營門口支行、中國工商銀行（「工商銀行」）涼山分行及浦發銀行成都分行分別向會理財通及秀水河礦業提供年利率介乎5.35厘至6.0厘、4.35厘至4.75厘及5.88厘的無抵押銀行貸款人民幣136.2百萬元、人民幣112.7百萬元及人民幣120.0百萬元。

或有負債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產抵押

於2016年12月31日，秀水河鐵礦的採礦權及秀水河礦業的95%股本權益已就人民幣120.0百萬元的銀行貸款質押予浦發銀行成都分行。白草鐵礦的採礦權已就人民幣225.0百萬元的銀行貸款質押予建設銀行會理支行；以及毛嶺鐵礦的採礦權已就人民幣84.0百萬元的銀行貸款質押予浦發銀行成都分行。

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位於中國，而經營交易均以人民幣進行。除若干應付專業人士的款項及香港辦事處的行政開支以港元計值，以及可轉換票據以美元計值外，本集團大多數資產及負債乃以人民幣計值。

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本集團須承受中國政府可能會採取行動影響匯率的風險，該等行動可能會對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盈利及所宣派的任何股息（倘若有關股息須兌換或換算為外幣）構成重大不利影響。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對沖交易以管理潛在的外幣波動風險。管理層監察本集團的外幣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的外幣風險。

下表說明對人民幣分別兌港元及美元出現5.0%變動的敏感度。5.0%乃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匯報貨幣風險時採用的比率，並為管理層對外幣匯率的合理可能變動評估。對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的外幣風險的敏感度分析，乃根據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下，就於各報告期末換算貨幣資產及負債，對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稅前虧損作出人民幣分別兌港元及美元出現5.0%變動的調整（源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按公平值計量而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而得出：

	人民幣千元
稅前虧損增加／(減少)	
倘人民幣兌港元及美元轉強	5,617
倘人民幣兌港元及美元轉弱	(5,617)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並不會大幅地受市場利率變動影響。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外，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本集團通過使用固定利率管理其所有計息貸款產生的利率風險。此外，本集團並無利用任何利率掉期對沖利率風險。

合約責任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合約責任金額約為人民幣31.3百萬元，較2015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9.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2.2百萬元。於2016年12月31日的合約責任指收購Mancala Holdings的49%已發行股本的餘下代價，將以配發及發行股份方式支付。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開支

本集團的總資本開支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53.8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07.1百萬元至本年度約人民幣46.7百萬元。資本開支包括(i)對秀水河洗選廠及海龍洗選廠的含鈦鐵精礦洗選生產線進行有關創新排水方法、節能及管道創新方面的技術升級合共約人民幣17.1百萬元；(ii)對白草洗選廠的含鈦鐵精礦及高品位鈦精礦洗選生產線進行有關浮選方面的技術升級合共約人民幣10.5百萬元；及(iii)開發建設其他項目及購置機器設備約人民幣19.1百萬元。

金融工具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本金額為30.0百萬美元的可轉換票據。於本年度，可轉換票據作為按公平值計量而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入賬，並於計算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11.6百萬元後按於2016年12月31日的公平值約人民幣109.6百萬元記賬。

借貸比率

借貸比率為金融槓桿的計量方式，按淨債務除以「總權益加淨債務」計算得出。淨債務指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不包括就營運資金產生的負債。權益包括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及非控股權益。於2016年12月31日，借貸比率為33.8%（2015年12月31日：20.3%）。

聯合可採儲量委員會規則（2012年版）下各礦場於2017年1月1日的資源量及儲量 白草鐵礦及秀水河鐵礦（包括擴展地區）的資源量及儲量概要

(a) 聯合可採儲量委員會礦產資源類別

	噸數 (百萬噸)	品位			蘊含金屬		
		TFe (%)	TiO ₂ (%)	V ₂ O ₅ (%)	TFe (千噸)	TiO ₂ (千噸)	V ₂ O ₅ (千噸)
白草鐵礦							
探明資源量	26.40	25.09	10.73	0.20	6,624	2,832	53
控制資源量	40.68	24.13	10.02	0.21	9,816	4,077	85
總計（探明+控制）	67.08	24.51	10.30	0.21	16,439	6,909	138
推斷資源量	25.34	26.63	10.98	0.23	6,749	2,783	58
秀水河鐵礦（包括擴展地區）							
探明資源量	45.00	24.99	9.37	0.23	11,247	4,215	102
控制資源量	27.52	23.60	8.12	0.19	6,494	2,234	52
總計（探明+控制）	72.52	24.46	8.89	0.21	17,741	6,449	154
推斷資源量	7.23	22.43	7.40	0.17	1,622	535	1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b) 聯合可採儲量委員會礦石儲量類別

	噸數		品位			蘊含金屬		
	(百萬噸)	TFe (%)	TiO ₂ (%)	V ₂ O ₅ (%)	TFe (千噸)	TiO ₂ (千噸)	V ₂ O ₅ (千噸)	
白草鐵礦								
證實儲量	11.03	25.18	10.54	0.22	2,776	1,162	25	
概略儲量	23.37	26.08	10.24	0.22	6,093	2,392	52	
總計	34.39	25.79	10.34	0.22	8,870	3,554	76	
秀水河鐵礦 (包括擴展地區)								
證實儲量	31.26	24.54	9.43	0.22	7,672	2,948	68	
概略儲量	19.97	23.80	8.57	0.20	4,751	1,711	39	
總計	51.23	24.25	9.09	0.21	12,423	4,659	107	

附註：

1. 本公司日期為2009年9月24日的招股章程所示Behre Dolbear Asia, Inc.技術報告中有關白草鐵礦及秀水河鐵礦 (包括擴展地區) 的所有假設及技術參數繼續適用。
2. 上表所列數據的最後一個數位經過四捨五入調整，因此相加總數未必精確。

毛嶺—羊龍山鐵礦的資源量概要

聯合可採儲量委員會礦產資源類別

	噸數	品位	蘊含金屬
	(百萬噸)	TFe (%)	TFe (千噸)
毛嶺—羊龍山鐵礦			
探明資源量	—	—	—
控制資源量	10.29	22.38	2,302
總計 (探明+控制)	10.29	22.38	2,302
推斷資源量	47.24	22.86	10,801

附註： 上表所列數據的最後一個數位經過四捨五入調整，因此相加總數未必精確。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陽雀箐鐵礦（包括擴展地區）及茨竹箐鐵礦的資源量概要

根據聯合可採儲量委員會規則（2004年版），陽雀箐鐵礦（包括擴展地區）及茨竹箐鐵礦的資源量自2011年中期報告所披露以來並無變化。

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2月13日的公告所載於編製毛嶺一羊龍山鐵礦、陽雀箐鐵礦（包括擴展地區）及茨竹箐鐵礦的資源量數據時採納的主要假設及技術參數並無重大變動及繼續適用。

固體礦產資源／儲量分類(GB/T 17766-1999)下各礦場於2017年1月1日的資源量 海保函鐵礦的資源量概要

根據固體礦產資源／儲量分類(GB/T 17766-1999)，海保函鐵礦的資源量自2014年年報所披露以來並無變化。海保函鐵礦資源量的假設為TFe邊界品位為10%及最小可採寬度為2米。

石溝石膏礦的資源量概要

根據固體礦產資源／儲量分類(GB/T 17766-1999)，石溝石膏礦的資源量自2014年年報所披露以來並無變化。石溝石膏礦資源量的假設為「石膏＋無水石膏」邊界品位為82.51%及最小可採寬度為1米。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1,486名全職僱員（2015年12月31日：1,497名僱員），包括48名管理層及行政職員、41名技術員、5名銷售及營銷職員以及1,392名營運職員。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僱員福利開支（包括以薪金、股權結算股份期權開支及其他津貼形式發放的董事薪酬）約為人民幣53.7百萬元（2015年：人民幣51.7百萬元）。有關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7。

本集團的酬金政策乃按表現、經驗、能力及市場可比較公司釐定。薪酬待遇一般包括薪金、房屋津貼、退休金計劃供款及與本集團業績有關的酌情花紅。本集團亦為其僱員採納股份期權計劃，以參照合資格參與人士的貢獻向彼等給予嘉許及獎勵。有關詳情請參閱董事會報告書。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重大事項

於2016年12月30日，本公司與Sapphire Corporation訂立買賣協議，據此，Sapphire Corporation已有條件地同意出售而本公司已有條件地同意購買2,940,000股Mancala Holdings (Sapphire Corporation當時的全資子公司)股份，佔Mancala Holdings全部已發行股本49%，總代價為38,200,000港元，將透過支付現金代價3,200,000港元以及按發行價每股代價股份0.365港元向Sapphire Corporation配發及發行總值35,000,000港元的代價股份支付。買賣已於2017年2月28日落實完成，而代價股份已根據本公司的一般授權發行，並在所有方面均與所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Mancala Holdings為Mancala Holdings Pty Ltd. (「MHPL」)全部已發行股本的在法律上及實益擁有人。Mancala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專業開採服務，如天井鑽探、豎井開挖、工程服務及其他開採服務。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30日及2017年2月28日的公告。

前景

行業發展及展望

儘管中國經濟正由出口主導轉型為更平衡的長遠增長模式，若干產品供應未能配合消費者消費模式的步伐。一方面，鋼鐵等傳統板塊因過去急速發展而產能過剩；另一方面，較高端產品及服務的供應不足以滿足消費者的期望及消費模式。處理有關失衡情況的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現循正確方向邁進，符合中國長遠保持經濟增長及控制環境問題的結構性改革。於2016年12月舉行的中央經濟工作會議確認，於2017年將繼續厲行供給側結構性改革。於第12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5次會議上，政府工作報告宣佈鋼鐵產能將於2017年進一步壓減約50百萬噸。四川政府於其年度政府工作報告中闡明會於2017年響應國策，進一步推出措施取締過剩鋼鐵產能，整肅僵屍企業。然而，有關措施的進展及結果仍有待揭盅。

同時，作為中國政府刺激增長計劃的一環，政府預算批准加大基建開支。國家發改委連同中國交通運輸部於2016年5月共同頒佈「交通基礎設施重大工程建設三年行動計劃」，提供加大主要基建項目投資的詳情。此外，根據本年報「主席報告書」內所述的該規劃，中國亦鼓勵國內鋼鐵生產商借力於「一帶一路」政策的機遇，推行「走出去」策略，在產能上開展國際合作。雖然業界注意美國最新政局發展，惟「走出去」政策及措施可望刺激國內鋼鐵需求及紓緩供應過剩情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儘管壓減過剩工業產能在2016年已略有成果，鋼鐵產能絕對過剩仍為工業經濟的一大挑戰，要完全或大量吸納過剩產能仍存在顯著執行風險。雖然回顧年度內的市場復甦已令部分鋼鐵生產者重拾一定利潤或削減一定虧損，惟盈利水平依然偏低且不穩。尤有甚者，為了保持利潤，鋼鐵生產者必須不斷規劃善用產能，或長遠達致規模經濟，在市況波動下未必一定能達成。與此同時，由於中國霧霾污染日益嚴重，政府有可能實施更嚴格的環境措施，控制排放。一旦有關當局實施更多嚴格措施，國內鋼鐵生產商合規成本、營運費用及資本開支難免會增加。有鑑於此，中國鋼鐵業可能將須一方面處理鋼鐵產品供需失衡問題，同時面對出口機會有限，全球貿易保護主義抬頭，針對中國鋼鐵產品的反傾銷措施等壓力。

業務策略

鑑於市場充滿不明朗因素及商品價格波動，本集團將堅持審慎策略，繼續縮減其部分產能，精簡虧本營運及持續控制成本，確保本集團能以更有效益的方式經營業務。最近收購Mancala Holdings重大權益讓本集團有機會接觸海外專業知識，同時取得有關國際認可的採礦經營效率、安全及環境管理標準以及創新培訓方法等方面的技術知識。本集團與Mancala集團的團隊亦可能合作探索並評估戰略合作及／或合作發展礦場的機會。

MHPL乃於1990年在澳洲註冊成立，而Mancala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專業開採服務，當中包括天井鑽探、豎井開挖、工程服務及其他開採服務，輝煌往績遍及澳洲、博茨瓦納、新西蘭、巴布亞新畿內亞、斐濟及越南。

本集團積極改善營運及財務表現，將不斷推動及審視分散投資、提升營運效率及優化使用率的策略，同時探索重組營運資產的途徑（可能為透過合併及／或整合部分現有設施）。雖然商品價格出現若干長遠復甦跡象，惟資源板塊整體仍可能反覆。因此，本集團將繼續監察鋼鐵行業及全球經濟前景的不明朗因素。在此方針下，管理層對長遠鋼鐵需求和價格保持審慎樂觀，同時保持靈活運作，藉此致力提升長遠股東價值。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執行董事

蔣中平先生

蔣先生，五十一歲，本公司的執行董事、主席兼代理首席執行官。蔣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全面的營運管理、策略規劃以及本集團的業務發展。蔣先生於2008年3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會理財通的董事，現為四川省凌御投資有限公司（「凌御」）的董事兼總經理及會理財通、三民有限公司（「三民」）、易陞控股有限公司（「易陞」）及投資者的董事，而以上所有公司均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蔣先生在鋼鐵產業的生產以及質量監管上，擁有十九年以上的相關經驗。在1989年8月至2008年4月期間，蔣先生歷任川威的技術專家、質量監管部主管以及審計部經理。蔣先生在1989年7月畢業於重慶市的重慶鋼鐵專科學校，榮獲鋼鐵軋製專業大專學位。蔣先生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鄭志泉先生

鄭先生，五十二歲，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鄭先生於2015年2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資金部副部長。鄭先生於財務管理方面擁有近三十年經驗，曾多次組織及參與企業集團財務籌劃工作，包括外商投資、境外上市籌備、兼併重組等。於加入本集團前，鄭先生在2009年12月至2015年2月為四川匯源鋼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及副總經理，並曾任西部匯源鋼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鄭先生在2003年3月至2009年12月為四川省星船城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的首席財務官。彼在2001年9月至2003年3月為四川重龍股份有限公司的財務部部長，並在1986年7月至2001年5月出任成渝鈦及其聯屬公司的財務主管及財務總監。鄭先生擁有專業資歷，為國際註冊高級會計師及國際註冊管理會計師。鄭先生獲得四川省工商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毅先生

劉先生，五十四歲，自2009年9月4日起擔任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自1987年7月起任職於四川省冶金設計研究院，從事項目顧問、礦石洗選及採礦設計、可行性研究以及相關工程設計的工作，並專責礦物洗選工程。彼具有採礦設計項目（包括建設具各種產能的鐵精礦生產線及鈦磁鐵礦採礦營運計劃）的經驗。劉先生現任四川省冶金設計研究院副總工程師及礦山工程所所長兼首席項目設計師。彼現時亦為獲四川省安全生產監督管理局及四川省煤礦安全監察局委聘的四川安全生產專家。劉先生在1987年畢業於陝西省的西安冶金建築學院（現稱為西安建築科技大學）的礦產資源系，並榮獲工程學學士學位。劉先生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吳文先生

吳先生，四十八歲，自2014年11月1日起擔任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先生為中國合資格律師。吳先生於1990年畢業於北京大學法學院。彼於1998年取得Northwestern School of Law of Lewis and Clark College的法律博士學位。吳先生於1998年8月至2002年5月擔任四川康維律師事務所律師，後於2003年2月至2008年12月成為合夥人。於2002年5月至2002年12月，吳先生亦擔任柯達（中國）股份有限公司的法律顧問。於2009年2月至2014年2月，吳先生於泰和泰律師事務所執業，擔任合夥人。由2014年3月起，吳先生一直為中倫律師事務所的合夥人。吳先生為中國律師協會會員。吳先生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

余海宗先生

余先生，五十二歲，自2009年9月4日起擔任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余先生在1994年至2000年是四川同德會計師事務所（前身為成都信達會計師事務所）的註冊會計師，並曾為四川省國土資源廳及四川省科學技術廳的專家小組成員。余先生是中國認證的註冊會計師（非執業）、四川省註冊會計師協會CPA後續教育委員會成員，以及四川成都西南財經大學會計學院的教授、碩士及博士生導師。余先生亦是四川成都西南財經大學審計系主任。在1988年7月至1990年8月期間，余先生曾任職於威遠鋼鐵廠財務科。1998年至2000年，余先生出任西南化機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乃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而在2004年5月至2010年6月，彼則擔任金宇車城股份有限公司（「金宇車城」）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成員，該公司乃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作為金宇車城的審核委員會成員，余先生的職責包括檢討內部監管系統，並審閱分析該公司的財務報表。2012年6月至2015年6月，余先生亦是成都天興儀表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目前，余先生為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和聯交所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主席。余先生在1988年7月榮獲四川成都西南財經大學會計專業學士學位，1992年12月榮獲會計經濟學碩士學位，2002年3月榮獲會計師管理學博士學位。彼擁有註冊會計師的專業資格、會計教育背景及過往作為上市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經驗，符合上市規則第3.10(2)條規定的會計及有關財務管理專長標準。董事認為余先生作為多間公眾公司的審核委員會成員或主席，在內部監管以及審閱分析上市公司經審核財務報表方面獲得的經驗，使彼能符合上市規則第3.10(2)條的規定。余先生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高級管理層

蔣中平先生

蔣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代理首席執行官。其履歷詳情已載於本節上文中。

鄭志泉先生

鄭先生為本公司財務總監。其履歷詳情已載於本節上文中。

公司秘書

江智武先生

江先生，*FCCA*、*FCIS*、*FCS*及*MHKIoD*，四十一歲，自2009年9月起擔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現為本公司全職僱員。江先生目前於以下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上市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職位	任期
優庫資源有限公司	02112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3年4月至今
恒實礦業投資有限公司	01370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3年6月至今
華章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01673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3年5月至今

江先生於核數、企業融資、投資者關係及企業管治方面積逾十九年經驗。江先生分別在2013年10月至2015年5月及2008年5月至2015年5月期間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首席財務官。江先生於1999年10月加入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於2007年12月離職時任高級經理。在加入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之前，江先生於1997年6月至1998年3月期間在和記電訊（香港）有限公司擔任財務實習生，於1998年3月至1999年10月期間在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擔任經理。

江先生自2008年2月起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自2012年2月起成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以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資深會員，並自2010年5月起成為香港董事學會（「HKIoD」）會員。江先生分別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獲HKIoD頒發持續專業發展銀獎、金獎及銅獎。江先生在1997年5月獲香港中文大學頒授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謹此提呈其報告書以及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子公司的業務為於中國進行採礦及礦石洗選、銷售自產產品、買賣鐵產品、煤炭及鋼鐵以及管理策略性投資。本公司子公司於2016年12月31日的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1。

業務回顧

按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附表5規定對本集團業務作出的中肯審視及本集團年內表現的討論及分析，包括有關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討論及本集團業務相當可能有的未來發展的揭示，請參閱本年報「主席報告書」、「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及「企業管治報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各節。此等討論屬於本董事會報告書的一部分。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章程細則規定，董事將可就彼等因執行彼等的職務或因就此而作出、贊同作出或沒有作出的任何行動而將會或可能承擔或蒙受的所有訴訟、成本、押記、損失、損害賠償及開支獲得以本公司的資產及溢利作出的彌償保證及免受損害，惟此彌償保證並不延伸至與任何董事的任何欺詐或不誠實行為有關的任何事項。

本公司已為董事作出責任保險安排，以保障董事因被提出申索而可能招致的成本及責任。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65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015年：無）。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2017年5月15日（星期一）至2017年5月18日（星期四）止（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於該期間概不會進行任何股份轉讓。為確定出席2017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不遲於2017年5月12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添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約為人民幣46.7百萬元。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12。

董事會報告書

股本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27。

可分派儲備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儲備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68頁的綜合股權變動表。

於2016年12月31日，根據章程細則，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為人民幣1,840.3百萬元。

根據公司法及在章程細則條文的規限下，本公司可以股份溢價賬向其股東作出分派或派付股息，或將發行予其股東的未發行股份繳足及入賬列作繳足紅股，惟倘於緊隨建議作出分派或派付股息當日後，本公司無法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支付到期債項，則不得以股份溢價賬向股東作出任何分派或派付股息。

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視乎本公司子公司的可供分派股息而定。就股息而言，於釐定本公司中國子公司可合法地以股息方式分派的金額時，會參考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中國法定財務報表所顯示的可供分派利潤。該等可供分派利潤與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所顯示者有所不同。

財務摘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摘要載於本年報第4至第5頁。

貸款及借貸

本集團的貸款及借貸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25。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本集團五大客戶作出的銷售額分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0.0%及70.0%，其中向最大客戶作出的銷售額分別佔76.4%及23.5%。

於年內，本集團的客戶高度集中，主要歸因於(i)鋼鐵、煤炭及鐵產品乃散裝原料，客戶要求有穩定供應；(ii)自產產品的產量低企，目標客戶減少；及(iii)原礦石（本集團的新產品）乃半成品，目標客戶群狹窄所致。本集團瞭解客戶群集中的風險，遂與多名潛在客戶訂立非獨家銷售協議。根據該等協議，本集團可在不受任何限制下向潛在客戶銷售任何本集團產品。

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作出的購買額分別佔本集團總購買額的88.8%及79.5%，其中向最大供應商作出的購買額分別佔60.0%及49.0%。

董事、彼等的任何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者）概無在本集團任何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

以下為本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的董事：

執行董事

蔣中平先生(主席兼代理首席執行官)

鄭志泉先生(財務總監)

非執行董事

余興元先生(已於2016年2月29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海宗先生

劉毅先生

吳文先生

現任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7至第29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一節。

根據章程細則第84(1)及84(2)條，余海宗先生及吳文先生將於2017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惟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在2017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的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新的服務合約，任期自2016年10月8日起計為期一年。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任期自2014年10月8日起計為期三年，惟吳文先生的任命則自2014年11月1日起生效。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5年10月8日訂立補充委任書，以調整其董事袍金。

擬在2017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不能於一年內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協議。

董事薪酬

董事薪酬按董事職務、職責、表現及本集團業績釐定。

董事薪酬的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8。

董事會報告書

酬金政策

本集團的酬金政策按表現、經驗、能力及市場可比較公司釐定。薪酬待遇一般包括薪金、房屋津貼、退休金計劃供款及與本集團業績掛鈎的酌情花紅。

相比本集團其他僱員，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較注重彼等對本集團表現的貢獻，並透過股份期權計劃與本集團表現掛鈎。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政策由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監管。

該等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報告「股份期權」一節及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28。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並根據上市規則所載指引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獨立性。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6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所授出股份期權的好倉

於2016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持有的股份期權數目：

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期權數目	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蔣中平先生	實益擁有人	17,000,000	17,000,000	0.82%
余海宗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0,000	100,000	0.00%
劉毅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0,000	100,000	0.00%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持有的股份期權詳情於本報告「股份期權」一節中披露。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6年12月31日，就全體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股份期權

本公司於2009年9月4日採納一項股份期權計劃（「舊期權計劃」）。於2010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批准採納一項新股份期權計劃（「新期權計劃」），並終止舊期權計劃的運作（致使不會再根據舊期權計劃授出期權，但舊期權計劃的條文在所有其他方面將仍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

舊期權計劃概要

採納舊期權計劃旨在向合資格人士提供獎勵或獎賞，以表彰其對本公司的貢獻及持續努力促進本公司利益，並讓本集團可招攬及挽留優秀僱員。合資格人士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董事或全職或兼職僱員。

悉數行使根據舊期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股份期權計劃將予授出但並未行使的尚未行使期權後可予發行的最高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於任何截至授出日期的12個月期間內，行使向舊期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股份期權計劃下任何一名合資格人士授出的期權而已經發行及將予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本的1%。進一步授出超過此限額的股份期權須於股東大會上取得股東批准。期權可根據舊期權計劃行使的期間由董事會絕對酌情釐定。各份期權的行使價由董事會絕對酌情釐定，但無論如何不得少於(i)股份於授出有關期權當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有關期權當日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於授出有關期權當日的面值（以最高者為準）。

本公司根據舊期權計劃共有8,200,000股可供發行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約0.38%。

董事會報告書

已根據舊期權計劃授出但於2016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的股份期權詳情如下：

參與人士姓名或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份股份 期權行使價 港元	於2016年					於2016年 12月31日 所持股份 期權數目
				1月1日 所持股份 期權數目	年內失效的 股份期權數目	年內行使的 股份期權數目	年內轉自 其他類別	年內轉至 其他類別	
1.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									
蔣中平先生	29.12.2009	29.06.2012至28.12.2019	5.05	1,500,000	-	-	-	-	1,500,000
		29.12.2014至28.12.2019	5.05	1,500,000	-	-	-	-	1,500,000
	01.04.2010	01.10.2012至31.03.2020	4.99	250,000	-	-	-	-	250,000
		01.04.2015至31.03.2020	4.99	250,000	-	-	-	-	250,000
余興元先生	29.12.2009	29.06.2012至28.12.2019	5.05	3,500,000	(3,500,000)	-	-	-	-
		29.12.2014至28.12.2019	5.05	3,500,000	(3,500,000)	-	-	-	-
	01.04.2010	01.10.2012至31.03.2020	4.99	1,250,000	(1,250,000)	-	-	-	-
		01.04.2015至31.03.2020	4.99	1,250,000	(1,250,000)	-	-	-	-
2. 僱員 (合計)									
	29.12.2009	29.06.2012至28.12.2019	5.05	4,900,000	(3,000,000)	-	-	-	1,900,000
		29.12.2014至28.12.2019	5.05	4,900,000	(3,000,000)	-	-	-	1,900,000
	01.04.2010	01.10.2012至31.03.2020	4.99	2,700,000	(2,250,000)	-	-	-	450,000
		01.04.2015至31.03.2020	4.99	2,700,000	(2,250,000)	-	-	-	450,000
總計				28,200,000	(20,000,000)	-	-	-	8,200,000

新期權計劃概要

採納新期權計劃旨在(i)擴大合資格人士的範圍，以包括本公司所有主要股東及董事會認為曾經對本公司發展及增長作出貢獻的任何人士；(ii)向合資格人士提供獎勵或獎賞，以表彰其對本公司的貢獻及持續努力促進本公司利益；及(iii)讓本集團可招攬及挽留優秀僱員。合資格人士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全職或兼職僱員，以及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曾經或將會對本集團發展及增長作出貢獻的任何人士。

悉數行使根據新期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股份期權計劃將予授出但並未行使的尚未行使期權後可予發行的最高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悉數行使根據本公司採納的所有計劃授出的所有期權後可予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207,500,000股股份，即於採納新期權計劃日期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計劃授權限額」）。就計算計劃授權限額而言，根據新期權計劃或任何其他股份期權計劃已失效的期權將不會計算在內。於任何截至授出日期的12個月期間內，行使已經及將會向新期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股份期權計劃下任何一名合資格人士授出的期權後已經發行及將予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本的1%。進一步授出超過此限額的股份期權須於股東大會上取得股東批准。本公司根據新期權計劃共有207,500,000股可供發行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的已發行股份9.56%。

董事會報告書

向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授以期權，必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為期權承授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授出任何期權如導致於直至及包括要約日期止12個月內，悉數行使已經及將會向該人士授出的期權後已經及將會發行的股份數目：(1)合共超過要約日期已發行股份0.1%；及(2)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以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為基準），則進一步授出期權須於股東大會上取得股東批准，而本公司的全部關連人士須放棄於該會上投票贊成授出期權，並須遵照上市規則不時訂明的其他規定。

承授人接納授出期權的要約時須繳付1.0港元的代價。該計劃並無設有期權於獲行使前所須持有最短期限的一般規定，惟董事會有權按其絕對酌情權在授出任何指定期權時設定最短期限。於接納時，任何特定期權的授出日期會被視為自作出要約的日期起生效。承授人（或其遺產代理人）可於期權到期前根據新期權計劃及要約條款向本公司發出通知書，列明即將全部或部分行使期權及行使期權所涉股份數目，以行使股份期權。期權行使期由董事會絕對酌情釐定，惟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十年。新期權計劃獲批准當日起計十年屆滿後不得再授出期權。

各份期權的認購價由董事會絕對酌情釐定，但無論如何不得少於(i)股份面值；(ii)股份於緊接授出有關期權當日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於授出有關期權當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收市價（以最高者為準）。

倘承授人因下列兩種原因以外的任何原因不再為合資格人士（(1)因行為不當或違反其僱傭或令其成為合資格人士的其他合約的條款而被即時解僱，或看似無法或無合理希望可償還債項、已無力償債或已與債權人整體作出任何償債安排或債務重整協議，或已被裁定觸犯任何牽涉其品格或誠信的刑事罪行等原因；或(2)身故），則自不再為合資格人士當日起計一個月內仍可行使期權，而(i)倘該人士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僱員，則不再為合資格人士的日期為其在本集團該成員公司的最後實際工作日（無論是否獲發薪金以代替通知金）；或(ii)倘該人士並非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僱員，則不再為合資格人士的日期為使其成為合資格人士的關係終止當日。

董事會報告書

已根據新期權計劃授出但於2016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的股份期權詳情如下：

參與人士姓名或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份股份 期權行使價 港元	於2016年					於2016年
				1月1日 所持股份 期權數目	年內失效的 股份期權數目	年內行使的 股份期權數目	年內轉自 其他類別	年內轉至 其他類別	12月31日 所持股份 期權數目
1.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									
蔣中平先生	23.05.2011	23.05.2013至22.05.2021	3.60	5,000,000	-	-	-	-	5,000,000
	15.04.2014	15.10.2014至14.04.2024	1.00	4,250,000	-	-	-	-	4,250,000
		15.04.2015至14.04.2024	1.00	2,125,000	-	-	-	-	2,125,000
		15.10.2015至14.04.2024	1.00	2,125,000	-	-	-	-	2,125,000
余興元先生	23.05.2011	23.05.2013至22.05.2021	3.60	5,000,000	(5,000,000)	-	-	-	-
	15.04.2014	15.10.2014至14.04.2024	1.00	6,900,000	(6,900,000)	-	-	-	-
		15.04.2015至14.04.2024	1.00	3,450,000	(3,450,000)	-	-	-	-
		15.10.2015至14.04.2024	1.00	3,450,000	(3,450,000)	-	-	-	-
余海宗先生	15.04.2014	15.10.2014至14.04.2024	1.00	50,000	-	-	-	-	50,000
		15.04.2015至14.04.2024	1.00	25,000	-	-	-	-	25,000
		15.10.2015至14.04.2024	1.00	25,000	-	-	-	-	25,000
劉毅先生	15.04.2014	15.10.2014至14.04.2024	1.00	50,000	-	-	-	-	50,000
		15.04.2015至14.04.2024	1.00	25,000	-	-	-	-	25,000
		15.10.2015至14.04.2024	1.00	25,000	-	-	-	-	25,000
2. 僱員(合計)	23.05.2011	23.05.2013至22.05.2021	3.60	15,300,000	(9,000,000)	-	-	-	6,300,000
15.04.2014	15.10.2014至14.04.2024	1.00	4,500,000	(500,000)	-	-	-	-	4,000,000
	15.04.2015至14.04.2024	1.00	2,250,000	(250,000)	-	-	-	-	2,000,000
	15.10.2015至14.04.2024	1.00	2,250,000	(250,000)	-	-	-	-	2,000,000
總計				56,800,000	(28,800,000)	-	-	-	28,000,0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母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或同系子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致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取利益。

董事會報告書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就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深知，於2016年12月31日，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或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記錄的權益或淡倉的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姓名／名稱	附註	直接實益擁有	通過 一致行動人士 擁有	以投資經理 身份持有	以擁有股份 抵押權益人士的 身份持有	總額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合創國際	1、2、6及7	1,006,754,000 (L)	-	-	-	1,006,754,000 (L)	48.52% (L)
Kingston Grand	1、2、3及6	-	1,006,754,000 (L)	-	-	1,006,754,000 (L)	48.52% (L)
王勁先生	1、2、6及7	-	1,006,754,000 (L)	-	-	1,006,754,000 (L)	48.52% (L)
楊先露先生	1及6	-	1,006,754,000 (L)	-	-	1,006,754,000 (L)	48.52% (L)
吳文東先生	1及6	-	1,006,754,000 (L)	-	-	1,006,754,000 (L)	48.52% (L)
李和勝先生	1、2及6	-	1,006,754,000 (L)	-	-	1,006,754,000 (L)	48.52% (L)
石銀君先生	1、2及6	-	1,006,754,000 (L)	-	-	1,006,754,000 (L)	48.52% (L)
張遠貴先生	1、2及6	-	1,006,754,000 (L)	-	-	1,006,754,000 (L)	48.52% (L)
Long Sino International Limited	1、3、4及6	-	1,006,754,000 (L)	-	-	1,006,754,000 (L)	48.52% (L)
鄒華先生	1、4、5及6	-	1,006,754,000 (L)	-	-	1,006,754,000 (L)	48.52% (L)
姜華女士	1、5及6	-	1,006,754,000 (L)	-	-	1,006,754,000 (L)	48.52% (L)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	1	-	-	-	614,080,000 (L)	614,080,000 (L)	29.59% (L)
Templeton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1	-	-	248,646,617 (L)	-	248,646,617 (L)	11.98% (L)

附註：

1. 英文字母「L」指該實體／人士於股份的好倉。
2. 合創國際的已發行股本分別由李和勝先生擁有3%、王勁先生擁有42.6%、石銀君先生擁有7.2%、張遠貴先生擁有7.2%及Kingston Grand擁有40%。
3. Kingston Grand的已發行股本由Long Sino International Limited擁有100%。
4. Long Sino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已發行股本由鄒華先生擁有100%。
5. 姜華女士為鄒華先生的配偶。
6. 於2016年12月31日，1,006,754,000股股份由合創國際持有。由於合創國際、Kingston Grand、王勁先生、楊先露先生、吳文東先生、李和勝先生、石銀君先生、張遠貴先生、Long Sino International Limited、鄒華先生及姜華女士為一致行動人士，故Kingston Grand、王勁先生、楊先露先生、吳文東先生、李和勝先生、石銀君先生、張遠貴先生、Long Sino International Limited、鄒華先生及姜華女士各自被視為在合創國際持有的1,006,754,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7. 王勁先生為合創國際的董事。

董事會報告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概無獲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知會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或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不競爭契約

為限制控股股東與本公司之間的競爭業務，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受益人於2009年9月23日訂立不競爭契約（「不競爭契約」）。

不競爭契約規定的承諾及契諾涵蓋涉及於香港、中國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不時進行其業務的世界其他地方（不包括由維西廣發及鹽源西威擁有或經營的礦場）的礦石洗選以及鐵精礦、球團礦、鈦精礦及鈦相關下游產品銷售的任何業務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不時經營的任何其他業務（「競爭業務」）。

根據不競爭契約，有機會投資於、參與、從事、經營或管理任何競爭業務（「業務機遇」）的控股股東應就有關業務機遇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在相同投資條款下，本公司應較該等控股股東享有優先權。控股股東僅於本公司經董事會批准後確認其無意投資於、參與、從事或經營有關業務機遇後方可實行計劃。

管理合約

除董事的服務合約外，本公司年內概無與任何個人、公司或法人團體訂立任何合約以管理或監管本公司任何業務的全部或任何主要部分。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除本年報所披露的服務合約及股份期權計劃外，本公司、其母公司、其子公司或同系子公司概無訂立於年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且對本集團業務關係而言屬重大，而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

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概無就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所提供的服務，訂立於年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的重大合約。

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訂立於年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的任何重大合約。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年內，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與本集團業務產生競爭或可能產生競爭而須根據上市規則披露的直接或間接業務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	相關董事從中擁有權益的公司名稱	競爭公司的主要業務	相關董事於競爭公司的權益
余興元先生	鹽源西威（附註）	鐵礦石開採及銷售	余先生為鹽源西威控股公司的董事。

附註：由於鹽源西威須事先取得本公司同意方可向四川任何客戶銷售鐵產品，故鹽源西威的業務對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競爭威脅。有關同意須經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批。

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進行任何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2015年：無）。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管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釐定其書面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審閱和監管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控制程序。

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余海宗先生（主席）、劉毅先生及吳文先生組成。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審閱：(i)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及全年業績公告；及(ii)本集團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財務報表及中期業績公告。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進行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第53至第57頁。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企管守則成立薪酬委員會，並釐定其書面職權範圍。

薪酬委員會現時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毅先生（主席）及余海宗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蔣中平先生組成。

董事會報告書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企管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並釐定其書面職權範圍。

提名委員會現時由一名執行董事蔣中平先生（主席）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余海宗先生及劉毅先生組成。

優先購買權

章程細則概無有關股份優先購買權的條文。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於向本公司所有董事進行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已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有關交易的規定標準。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納企管守則。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管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規定，惟企業管治報告所述的守則條文A.2.1及A.6.7除外。

有關企業管治報告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45至第58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關連方交易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33。根據上市規則，該等關連方交易並不構成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或構成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但獲豁免遵守所有披露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公眾持股量充足性

根據於本年報日期的公開資料以及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以及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資料變動

自2016年2月29日起，余興元先生已辭任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

自2016年2月29日起，吳文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新的服務合約，任期自2016年10月8日起計為期一年。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以及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資料概無變動。

與僱員、供應商及客戶的關係

(i) 僱員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1,486名全職僱員，較於2015年12月31日的全職僱員總人數輕微減少約0.7%。管理層與僱員保持良好溝通，並鼓勵僱員提供意見反饋。本集團推行針對性的培訓課程，務求協助僱員在本集團發展事業及晉升。本集團定期評核僱員表現，並於有需要時提拔人才，加強培訓。

(ii) 供應商

年內，本集團已將業務多元化，並從事鋼鐵、煤炭及鐵產品買賣。由於買賣鋼鐵及煤炭的供應商授出的付款期短，本集團於2016年12月31日的應付賬款較去年年底大幅減少。本集團一直與主要供應商維持良好的業務關係，並無發生任何對本集團的產品供應構成不利影響的事件。

(iii) 客戶

年內，本集團五大客戶的總銷售佔總收入的100.0%。本集團與需要獲穩定供應散貨原料的客戶維持良好關係。買賣鋼鐵及煤炭（本集團本年度的主要產品）佔總收入的74.6%。由於給予買賣鋼鐵及煤炭的客戶的信用期短，本集團的應收賬款週轉日數已大幅縮短。若干客戶陷入財困，相關的應收賬款仍難以收回。因此，本集團停止對該等客戶供貨，與彼等就還款條款展開商討，並正在監察彼等還款的時間表。

董事會報告書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一直與利益相關方保持緊密聯繫，積極回應彼等的需求，於制定企業策略及決策過程中加以考量。本集團視可持續發展為企業成功關鍵，因此，本集團致力在創造經濟價值與環境影響之間取得平衡，為本集團、社會及環境締造三贏局面。

本集團嚴格遵守不同國家的環保法律及法規，並已採取一系列措施減輕採礦、洗選及運輸過程對環境的影響。本集團已制定污染物控制及廢物處理規則，包括以適當途徑處理礦石開採所產生的粉塵、廢油、噪音、廢石及尾礦；通過提升本集團設備及技術減少耗電，從而控制溫室氣體排放。本集團支持綠色運作，鼓勵僱員養成環保工作習慣。有關本公司本年度環境表現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公司另行刊發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該報告於刊發後將上載至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遵守法律及法規

年內，就本公司所知，本集團並無嚴重違反或不符合適用的法律、法規及規例，以致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構成重大影響。

核數師

本公司委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出任本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核數師。有關重新委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2017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以取得股東批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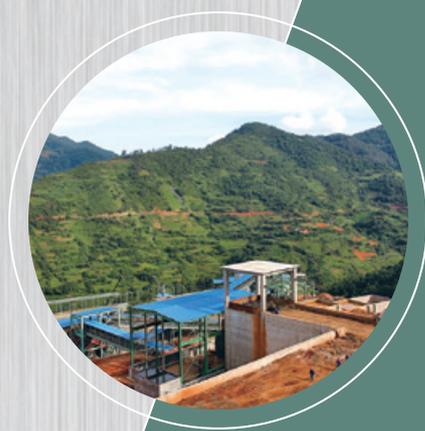
代表董事會

主席兼代理首席執行官

蔣中平

2017年3月27日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已採納企管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企管守則項下的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的守則條文A.2.1及A.6.7除外。

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A.2.1訂明，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偏離此項守則條文，由蔣中平先生同時擔任本公司的主席及代理首席執行官職務。於2015年5月15日，蔣中平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代理首席執行官，負責於委任新首席執行官前承擔湯偉先生監督董事會所訂政策的執行情況的職責。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及物色適當人選，並盡快就委任首席執行官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A.6.7訂明，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並對股東意見有公正了解。劉毅先生及吳文先生因處理其他業務而未有出席於2016年5月25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致力維持本公司的企業管治，確保具有正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以保障及盡量提升股東的權益。

下文載列本公司於年內所採納及遵守的企業管治常規的詳細討論。

董事進行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於向本公司所有董事進行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有關交易的規定標準。

董事會

董事會現時由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上市規則要求的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此有助於董事會與管理層維持良好而專業的關係以塑造策略程序。董事會亦得到其他主要委員會支持，獨立監督管理事宜。該等主要委員會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要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的組成及委員會如下：

董事會成員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執行董事			
蔣中平先生 (主席兼代理首席執行官)	-	M	C
鄭志泉先生 (財務總監)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毅先生	M	C	M
吳文先生	M	-	-
余海宗先生	C	M	M

附註：

C：主席

M：成員

企業管治報告

上述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7頁至第29頁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一節。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新的服務合約，任期自2016年10月8日起計為期一年。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任期自2014年10月8日起計為期三年，惟吳文先生的任命則自2014年11月1日起生效。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並根據上市規則所載指引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獨立性。

董事會的主要職責為：

- 指導本集團的整體發展、公司策略及方向，批准董事會政策、本集團的策略及財務目標，以及監察管理層的表現；
- 確保最高質量及最有誠信的有效管理領導；
- 批准主要資金計劃及投資；及
- 就適當進行本集團業務制定整體理念。

年內本公司曾舉行四次例行董事會會議，以檢討及批准財務及營運表現，以及考慮本集團整體策略及政策。本公司已向董事寄發召開董事會會議的充分通知，列明會上擬討論的事項。各董事均可提出事項加入董事會會議議程，並可與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聯絡，以確保全部董事會程序及全部適用規章制度均獲遵守。董事會亦讓董事可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概由本公司承擔。董事於會議上獲提供擬討論及批准的有關文件。公司秘書負責為董事會會議備存會議記錄。

年內，本公司於2016年5月25日舉行一次股東大會。董事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股東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舉行的會議的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會會議	出席會議次數／舉行會議次數			股東大會
		審核委員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會議	
蔣中平先生	4/4	-	2/2	1/1	1/1
鄭志泉先生	4/4	-	-	-	0/1
劉毅先生	4/4	2/2	2/2	1/1	0/1
吳文先生	4/4	2/2	-	-	0/1
余海宗先生	4/4	2/2	2/2	1/1	1/1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培訓

根據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A.6.5，全體董事應參與一項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的持續專業發展課程，以確保彼等對董事會的貢獻仍屬知情及相關。

全體董事已獲提供有關其作為上市公司董事的職務及職責以及上市規則合規事宜的培訓。本公司持續向董事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以確保董事遵守該等規則及提高彼等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認識。

董事已根據企管守則向本公司提供彼等各自的培訓記錄。年內，全體董事均透過出席培訓或閱覽與本公司業務或董事職責及責任有關的資料，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蔣中平先生為董事會主席，主要負責管理董事會及以本集團及股東的最佳利益為依歸行事。於2015年5月15日，蔣中平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代理首席執行官，負責於委任新首席執行官前承擔湯偉先生監督董事會所訂政策的執行情況的職責。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A.2.1訂明，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偏離此項守則條文，由蔣中平先生同時擔任本公司的主席及代理首席執行官職務。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及物色適當人選，並盡快就委任首席執行官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主席主持董事會會議，並就董事會會議討論事項向董事會成員作出簡報。主席亦確保董事會成員與具有能力及授權的管理層協作，以令管理層就各事項（包括策略議題及業務規劃程序）發表具建設性的意見。

委任及重選董事

根據章程細則，於各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的董事（或倘董事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須輪席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輪席退任董事為自上次委任或重選以來任職時間最長的董事。各董事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本公司將於適當時間以公告向股東披露任何其他董事的委任、辭任、免職或調動，該公告將包括董事辭任的理由。

董事會於衡量董事候選人是否具備本公司業務所需技能及經驗後，挑選及推薦董事候選人。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現時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毅先生（主席）及余海宗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蔣中平先生組成。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

- 經與董事會主席及最高行政人員磋商後，檢討薪酬框架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以及釐定全體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特定薪酬待遇及僱用條款；
- 參考董事會不時議決的公司目標及宗旨，檢討及批准與表現掛鈎的薪酬；
- 獲轉授責任釐定個別執行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
- 考慮根據本公司採納的股份期權計劃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僱員及已經或將會為本集團的發展及增長作出貢獻的任何人士授予股份期權；
- 確保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會參與釐定其本身薪酬；及
- 在獲得董事會批准前審閱及批准中期報告、年度報告、公告及通函或本公司刊發有關董事薪酬及服務合約的資料。

年內，薪酬委員會舉行兩次會議，薪酬委員會成員於會上檢討本公司董事的薪酬待遇。

企業管治報告

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付高級管理人員（包括董事）的薪酬範圍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薪酬範圍 人民幣	董事袍金 %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	股份期權 %	退休金 計劃供款 %	合計 %
執行董事						
蔣中平先生	300,000 – 400,000	32.6	62.5	–	4.9	100
鄭志泉先生	300,000 – 400,000	32.6	62.5	–	4.9	100
非執行董事						
余興元先生 (已於2016年2月29日辭任)	1 – 100,000	100	–	–	–	1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毅先生	100,000 – 200,000	100	–	–	–	100
吳文先生	100,000 – 200,000	100	–	–	–	100
余海宗先生	100,000 – 200,000	100	–	–	–	100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企管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釐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余海宗先生（主席）劉毅先生及吳文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

- 負責與本公司外部核數師的關係，包括就外部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部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該核數師辭職或辭退該核數師的問題；
- 按適用的標準檢討及監察外部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核數程序是否有效，及就聘用外部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制定及執行政策；
- 監察本公司及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以及年度／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如有編製刊發）的完整性，及審閱當中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判斷；及
- 監管本集團的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年內，審核委員會舉行兩次會議，審核委員會成員於會上與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審閱及討論本集團的財務報表，而外部核數師認為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法定披露規定，且已作出足夠披露。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已建立獨立的內部核數功能，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內部核數人員將每年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報告內部核數事宜。如發現任何重大內部控制缺陷，內部核數人員可不受限制地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監察風險、相關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設計及運作效能。審核委員會則於詳細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效能後，向董事會提交報告。

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審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以及本公司內部審核職能的成效。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詳情載於本報告第53至第57頁。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企管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現由一名執行董事蔣中平先生（主席）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余海宗先生及劉毅先生組成。年內，提名委員會舉行一次會議。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

- 每年最少對董事會的架構、人數、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及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進行一次審閱，並就董事會的任何建議變動提出推薦建議，為本公司的公司策略提供輔助；
- 物色具合適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的人選，以及對獲提名出任董事的人士進行挑選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
- 制訂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供董事會考慮及批准；
- 討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需作出的修訂，並向董事會提出修訂建議，以供董事會考慮及批准；
- 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董事會為執行此政策而定的可計量目標，並監督達標進度；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就董事的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特別是主席及最高行政人員）的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視董事會達致可持續均衡發展及日益多元化，為支持本公司達成策略目標及可持續發展的要素。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已考慮多個方面，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而在考慮人選時均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於年內，提名委員會舉行一次會議，提名委員會成員曾於會上：

- 檢討本公司董事會的人數、大小、成員及多元性；
- 評估退任董事的表現；及
- 評估退任董事的獨立性。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下列企業管治職能的責任：

- 制訂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作出推薦意見；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有關遵例以及法定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
- 制訂、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操守守則及遵例手冊（如有）；及
- 檢討本公司有否遵守企管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規定。

核數師酬金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付／應付其外部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酬金（不包括代付開支及增值稅）載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
核證服務	3,580.0
顧問服務	1,690.5
合計	<u>5,270.5</u>

董事及核數師就財務報表應負的責任及持續經營聲明

董事確認彼等有責任編製各財政期間的財務報表，以真實及公平反映本集團狀況及於該期間的業績及現金流量。本公司調配合適及足夠的資源編製經審核賬目。高級管理層須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呈報及闡釋對本集團財務表現及營運有或可能有重大影響的財務申報及事宜，並就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提出的查詢及關注作出令彼等信納的回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受到多項因素綜合造成的重大及不利影響，如市場對鐵產品的需求疲弱、鐵礦石價格下跌、廠房利用率低、經營成本上升等。此等情況顯示有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會嚴重影響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按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6月24日的策略性審閱及業務最新資料公告所述，為應對市場陰霾下具挑戰性的營商環境，本集團已採取多項措施控制成本及精簡營運。倘本集團無法成功將上述措施付諸實行，或如市況最終較本集團所預測出現較大落差，則本集團未必具備足夠的營運資金以撥付其經營所需，其財務流動性繼而可能受到不利影響。於編製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已評估本集團的持續經營狀況。按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2.1所披露，考慮到本集團已執行或正在執行的措施，董事認為本集團將具備足夠的營運資金以撥付其經營所需及支付其到期財務責任，故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基於上文所述，本公司的核數師已於其獨立核數師報告內載入「關於持續經營的重大不確定性」一段，而本公司的核數師對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申報責任亦載於本年報第59頁至第64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會負責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並檢討其效能。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監察風險、相關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設計及運作效能。審核委員會於詳細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效能後，向董事會提交報告。

本集團已建立獨立的內部核數功能，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內部核數人員將每年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報告內部核數事宜。如發現任何重大內部控制缺陷，內部核數人員可不受限制地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報告。與此同時，本集團已於2016年12月委任安永（中國）企業諮詢有限公司（「安永諮詢」）為本集團的外部顧問，以根據風險法及為期三年的循環審核計劃提供內部控制服務。

企業管治報告

在董事會的監督下，本集團管理層負責設計及實行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本集團為風險管理制定三條防線。第一條防線為業務單位（即銷售部門及生產部門），負責識別及評估業務風險，並設定減低風險措施；第二條防線為職能部門（即合規部門及財務部門），負責協助業務單位改善風險管理，監察風險管理成效；而第三條防線為內部核數功能，協助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成效。

如有需要，管理層會召開由高級管理人員出任主席的大會，與會者包括子公司的經理及總部的部門主管。本集團的營運決策、投資項目的實行、財務事宜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最新情況，均於該等會議上省覽及決定。管理層召開年度及中期工作會議，以每年及每半年指派及檢討各項工作。該等會議有助組織、協調、聯繫及監督本集團不同業務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開展及推行。

本集團知悉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上市規則及凌駕性原則，有責任於內幕消息成為決策事項時應即時公佈。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控制包括：

- 本公司已制定敏感資料披露政策，訂明資料披露過程、不披露敏感資料的保密規定、本集團僱員的保密義務等；
- 資料按必要基準僅限於有限數目的僱員接觸。管有內幕消息的僱員全面瞭解彼等的保密義務；
- 本集團於進行重大磋商時會訂立保密協議；
- 於與媒體、分析師或投資者等外部人士聯繫時，執行董事獲指派為代表本公司的發言人；
- 董事、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的服務合約訂有保密條文；及
- 本公司的法律顧問定期向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提供相關培訓。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

董事會已按照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的企業風險管理框架設立企業風險管理機制。董事會已就風險識別、評估、匯報及控制程序制定風險管理政策及措施。風險管理機制涵蓋本集團旗下所有業務的各種經營及管理風險。風險管理的職能部門乃本集團的合規部門，向審核委員會匯報，負責風險管理系統的制訂及運作，並協調、監督及評價風險管理，以及提供有關重大風險決定的專業意見。

本集團的合規部門定期蒐集風險資訊，透過問卷、專題討論、管理層會議等進行風險評估，並適時向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匯報。於2016年，本集團的合規部門基於本集團的生產及業務狀況，概括出合共75個風險因素，分類為策略風險、營運風險、合規風險及財務風險。管理層根據其認知、生產及營運經驗，對內使用因素作出評分，決定減輕風險及內部控制措施，處理有關風險。已識別的五大風險及相關風險回應措施如下：

- 鐵礦石行業的市況與宏觀經濟狀況息息相關，將會影響本集團收入。中國正進行重大結構性改革，經濟復甦方向有所調整，鋼鐵行業產能過剩問題仍然嚴峻，而全球投資意欲不振，反傾銷措施湧現，亦窒礙將過剩鋼鐵出口的機會。面對不利的營商環境，本集團在荊棘滿途的市況下精簡業務。作為多元化計劃的其中一環，管理層於2016年開展鋼鐵及煤炭買賣，擴大收入來源。年內，本集團的收入相比去年同期大幅增長255.0%；
-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管理及運作乃本集團廠房日常運作的要務。物業、廠房及設備若缺乏妥善管理，或會導致生產混亂，產生繁重保養費用及折舊，影響本集團的財務表現。生產設備的保養及維修已由外部服務供應商改為由內部專業人員負責，確保設備運作良好之餘，更能減省保養成本。與此同時，管理層已與潛在買家及策略性夥伴開展討論，分拆或全盤出售已經停產的黑谷田洗選廠。最近，本集團於收購Mancala Holdings的重大權益後得以接觸外國採礦專家，在審閱與潛在買家進行建議交易時尋求澳洲採礦服務專家Mancala集團的技術意見；
- 為確保營運資金良性循環，融資乃不二法門。面對中國經濟增長放緩，宏觀債務水平上升，國內不少銀行及金融機構已大幅收緊放貸政策並採取更保守的貸款審批及續期措施。由於本集團的業務屬於深受此等謹慎銀行措施影響的行業，本集團清楚取得長期銀行信貸存在不少困難及不明朗因素，資金成本亦可能上升。本着本集團的最佳利益，管理層於續新銀行貸款時與多間銀行就利率及到期日進行討論及磋商。與此同時，本集團主動實施預算管理，舉行每月例會分析預算實施情況及翌月的預算規劃，確保資金用之有道；

企業管治報告

- 由於中國霧霾污染日益嚴重，中國政府有可能實施更嚴格的環境措施，加重國內鋼鐵生產商負擔。為減輕對環境的壓力，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出售洗選產生的尾礦作進一步生產、洗選及重用，並回收尾礦廢水，經妥善處理後送往洗選廠重用；及
- 挽留人才。缺乏挽留資深及傑出僱員的措施，可能導致人才流失，削弱本集團的競爭優勢。本集團舉行各式各樣的文娛活動，加強員工的凝聚力，提升企業文化，啟發僱員。本集團亦設有合理的績效機制，藉此挽留人才。

內部控制

審核委員會監督及檢討本集團內部控制系統的全面性及實施情況，定期與管理層進行有關系統的討論，以確保管理層履行其建立有效的內部控制框架的職責。

內部控制系統乃為保障本集團資產及存置妥善的會計記錄、行使適當授權及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而設。董事會已循三個範疇建立及評核相關內部控制系統，涵蓋企業管治與制度、業務及會計程序以及資訊系統控制。本集團制訂管理政策及程序，嚴格評核人員表現。董事會已按照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的內部控制綜合框架設立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機制。該框架的主要特色如下：

- 控制環境：包括行為守則及其他關於可接納商業慣例或預期道德及操守行為標準的常規、利益衝突管理、權責、法律及監管合規等；
- 風險評估：包括目標管理、風險評估及管理、合規管理等；
- 控制活動：包括銷售、應收賬款及收款、採購、應付賬款及付款、生產及成本計算、人力資源及薪資、資產管理、資金管理、財務報告、資訊科技的一般控制等；
- 信息與溝通：包括預測及預算、內部及外部溝通、保密及數據保護；及
- 監察活動：包括內部核數功能、內部控制缺失匯報等。

企業管治報告

於2016年，在安永諮詢的協助下，本集團的內部核數功能已履行上述內部控制系統的年度檢討及自我評核，以適時監察其運作。主要工作程序包括政策審閱，訪問主要程序負責人，抽樣測試等。因應自我評核，本集團已按照其實際業務運作及常規更新若干政策及程序。就已識別的23個事項而言，本集團要求相關部門適時採取修正行動。內部核數功能與安永諮詢共同向審核委員會匯報自我評核結果。董事會亦會透過審核委員會檢討內部核數功能的工作。對已識別事項的修正狀況進行跟進檢討後，本集團相信已建立及執行妥善的內部控制系統，並無發現可能影響股東的重大疑慮。

董事會每年最少檢討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一次。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僅能提供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或虧損的合理而非絕對保證。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已透過審核委員會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系統的成效，並認為本集團已遵守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相關企管守則，總結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屬有效及充分；能有效減低可能影響本集團達成其策略目標的風險。

公司秘書

江智武先生於2009年9月4日獲委任為公司秘書。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發行人的公司秘書必須於每個財政年度內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於年內，江先生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股東權利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的程序

根據章程細則第58條，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賦有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權）十分之一的股東（「要求人」）有權透過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要求應交回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股東特別大會應於遞呈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遞呈要求後二十一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則要求人可以同樣方式召開大會，而要求人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合理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應由本公司向要求人償付。

股東向董事會提出查詢的程序

股東應向本公司香港股份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查詢其股權情況。對於其他查詢，股東可透過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向董事會提出查詢，而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會將有關查詢轉交董事會處理。

企業管治報告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

於2016年，本公司繼續透過多種渠道以誠實的態度與股東、投資者及分析師進行溝通。本公司已全面提供適時的公司資料披露及必要估值數據，旨在幫助資本市場了解本公司的投資價值。與股東的主要溝通渠道包括：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是讓股東參與的重要討論平台，方便本公司管理層與股東之間的溝通。股東週年大會每年舉行一次，所有股東均可參與。董事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股東的任何問題，而外部核數師及公司秘書亦會出席。提呈股東批准的所有事宜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單獨決議案提呈並以投票表決方式議決。進行投票表決的程序將向股東詳細解釋，而投票表決結果將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的網站。

年度報告、中期報告、公告及通函

本公司會分別於每年3月及8月刊發年度業績及中期業績後刊發其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以定期回顧本集團的發展以及向股東更新最新業務資料及市場趨勢。此外，本公司將及時透過公告知會股東所涉及的任何主要事件或價格敏感資料。就任何需要股東批准的事項而言，本公司將根據聯交所的規定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並於大會的特定日期前刊發通函，令股東有充足時間了解有關作出投票決定的事宜的更多詳情。所有年度報告、中期報告、公告及通函將上載至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

本公司網站

本公司的網站會及時提供本集團的新聞稿及其他業務資料。透過其網站，本公司向股東提供財務報告的電子版本、最新幻燈演示及有關本集團業務、公告及一般資料等的最新消息。為對環境保護作出貢獻及維持與股東的有效溝通，本集團鼓勵所有股東於本公司網站瀏覽本公司的企業通訊文件。

投資者聯絡及查詢

本集團有專門的團隊維持與投資者的聯絡及處理股東查詢。投資者如有任何查詢，請聯絡本公司的外部投資者關係顧問，電郵為ir@chinavtmmining.com。

本公司將確保有關投資者關係的工作資料及時準確地作出披露，以及有效及順暢地回應資本市場。此舉可幫助資本市場更好地了解本公司的發展策略及經營狀況。



Ernst & Young
22/F, CITIC Tower
1 Tim Mei Avenue
Central,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中國鈳鈦磁鐵礦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列位股東

意見

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65至141頁的中國鈳鈦磁鐵礦業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16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16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於持續經營的重大不確定性

我們注意到財務報表附註2.1指出， 貴集團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虧損淨額人民幣799,511,000元，而 貴集團於該日的流動負債高於其流動資產人民幣478,829,000元。誠如附註2.1所述，此等狀況連同附註2.1所載的其他事項顯示有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會嚴重影響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我們並無對該事項發出保留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形成意見的背景下來進行處理的，我們不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我們對下述每一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描述也以此為背景。

獨立核數師報告

我們已經履行了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闡述的責任，包括與這些事項相關的責任。相應地，我們的審計工作包括執行為應對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而設計的程序。我們執行審計程序的結果，包括應對下述事項所執行的程序，為對隨附的綜合財務報表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非流動資產減值

貴集團擁有重大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採礦基建、採礦權以及勘探權及資產。由於2016年鐵礦石和鋼鐵市場低迷及不穩定，管理層認為非流動資產存在減值跡象。根據目前的市場情況，貴集團的主要採礦現金產生單元、其他尚未開發的採礦權以及勘探權及資產存在減值跡象。

因此，管理層用貼現現金流量模型對這些非流動資產或有關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測試。本年度確認的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總計人民幣385,235,000元。可收回金額的評估涉及重大的估計不確定性，運用主觀假設和重大判斷，包括：可採儲量、商品價格、貼現率、預算毛利率和產量。

貴集團關於該等資產減值分析的披露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2及13。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我們的審計程序包括：

- 我們測試了每個現金產生單位和每類資產的減值模型，評估模型所用的方法，並根據我們對現金產生單位和資產性質的理解判斷其模型是否適當；同時我們檢查了該等模型在計算上的準確性；
- 針對模型中與市場相關的關鍵估計（包括商品價格及利率），我們將其與外部數據進行對比。我們覆核了管理層就計算作出的關鍵性假設和估計敏感性分析；
- 針對模型中與經營相關的關鍵估計，我們將其與數據來源及可公開獲得的信息進行了對比，包括鐵礦石和石膏遠期市場價格；
- 針對貼現率的計算、末期增長率的使用及估值模型的選擇等減值測試模型中的關鍵估值參數，我們邀請了內部評估專家參與，協助我們評估關鍵的估值參數；以及
- 我們評估了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上的相關披露是否足夠。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應收款項的可回收性

貴集團應收賬款存在重大信貸風險。於2016年12月31日，應收賬款總餘額為人民幣583,081,000元，其中逾期應收賬款餘額為人民幣384,316,000元。於2016年12月31日，管理層對應收賬款計提的減值撥備總額為人民幣328,906,000元。2016年鐵礦石和鋼鐵市場的低迷及不穩定更需要在分析減值時運用判斷。管理層評價應收賬款減值撥備時運用的重大判斷包括評價客戶的財務狀況以及預計未來從客戶獲取的現金流。

貴集團關於應收賬款減值分析以及相關信貸風險的披露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8及35。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我們的審計程序包括：

- 我們評估並測試了信貸審批和減值分析流程之內部控制；
- 我們檢查了按客戶分類的應收賬款賬齡分析；
- 我們抽取應收賬款，評估管理層在計算應收賬款減值撥備時運用的假設，檢查了逾期結餘、客戶歷史回款情況以及覆核期後收款的銀行憑證。我們還檢查了包括 貴集團與債務人就未結清款項最新進展的往來郵件以及主要債務人信用報告等證據，並進行了公司查冊；以及
- 我們評估了綜合財務報表中關於應收賬款減值撥備和 貴集團信貸風險的披露是否足夠。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可轉換票據的可回收性

於2016年12月31日，貴集團存在對可轉換票據的重大投資。該可轉換票據面值為3,000萬美元，年利率為25厘，於初始確認時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量而其變動計入損益，並在後續報告期間按公平值重新計量向其變動計入損益。由於可轉換票據的發行人未能在2014年11月（原始到期日）和延長至2015年的到期日按條款償還可轉換票據，估計可轉換票據的公平值需要運用重大判斷，尤其是對關於未來收回現金的估計。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的可轉換票據公平值損失為人民幣111,555,000元。於2016年12月31日，綜合財務狀況表記載的可轉換票據公平值為人民幣109,600,000元。

貴集團的相關披露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9及34。

年報內的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對於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我們評估了管理層估計可轉換票據之可回收金額所採用的方法。我們還覆核了管理層對可轉換票據的評估及於釐定其公平值時使用的資料，以及評估估值所使用的重要輸入數據，比如無風險利率、可轉換票據預計的贖回時間和回收率，當中考慮到發行人對於贖回可轉換票據的資金來源以及貴集團與發行人及潛在投資者的往來郵件。

最後，我們評估了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的相關披露是否足夠。

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職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對全體股東作出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並無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核數師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黎志光。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7年3月27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1,833,305	516,365
銷售成本		(1,790,858)	(539,535)
毛利／(毛損)		42,447	(23,170)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1,442	23,971
銷售及分銷開支		(76,295)	(53,789)
行政開支		(72,028)	(197,698)
其他開支		(619)	(74,563)
商譽減值虧損		-	(15,318)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12	(185,195)	(258,270)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13	(200,040)	(35,715)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18	(64,865)	(181,916)
持作出售資產減值虧損	22	(78,334)	(60,555)
按公平值計量而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	19	(111,555)	(68,999)
融資成本	6	(57,322)	(64,465)
稅前虧損	7	(802,364)	(1,010,487)
所得稅抵免／(開支)	9	2,853	(102,704)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799,511)	(1,113,191)
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773,742)	(1,105,519)
非控股權益		(25,769)	(7,672)
		(799,511)	(1,113,191)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11	人民幣(0.37)元	人民幣(0.53)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6年12月31日

	附註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648,556	855,644
無形資產	13	1,430,373	1,651,472
預付土地租賃款	14	36,535	37,642
預付款項及押金	15	7,521	6,670
預繳款項		156	156
遞延稅項資產	16	39,567	36,714
非流動資產總值		2,162,708	2,588,298
流動資產			
存貨	17	266,536	234,529
應收賬款及票據	18	321,675	320,144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100,222	88,703
按公平值計量而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9	109,617	221,172
應收關連方款項	20	658	6,064
已質押定期存款	21	-	12,9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19,740	187,840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22	300,000	378,334
流動資產總值		1,118,448	1,449,690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票據	23	179,265	311,60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4	536,899	414,946
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25	873,458	818,366
應付關連方款項	20	2,244	4,819
應付稅項		3,610	3,924
應付股息		1,801	1,801
流動負債總額		1,597,277	1,555,457
流動資產淨值／(負債淨額)		(478,829)	(105,76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683,879	2,482,531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6年12月31日

	附註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25	653	-
復原撥備	26	10,670	9,987
其他應付款項	24	601	1,078
非流動負債總額		11,924	11,065
資產淨值		1,671,955	2,471,466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27	182,787	182,787
儲備	29	1,135,386	1,909,128
		1,318,173	2,091,915
非控股權益		353,782	379,551
權益總額		1,671,955	2,471,466

董事
蔣中平

董事
鄭志泉

綜合股權變動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	股份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a)	法定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b)	安全基金		股份 期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	收購非控股 權益產生的		資本公積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f)	留存盈利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專項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d)	撥入盈餘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c)		差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1月1日	182,787	1,840,253	220,176	106,095	87,238	105,846	(852,820)	186,200	1,320,020	3,195,795	31,733	3,227,528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	-	-	-	(1,105,519)	(1,105,519)	(7,672)	(1,113,191)	
股權結算股份期權安排	-	-	-	-	-	1,639	-	-	-	1,639	-	1,639	
成立安全基金專項儲備	-	-	-	8,881	-	-	-	-	(8,881)	-	-	-	
收購一間子公司	-	-	-	-	-	-	-	-	-	-	355,490	355,490	
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月1日	182,787	1,840,253*	220,176*	114,976*	87,238*	107,485*	(852,820)*	186,200*	205,620*	2,091,915	379,551	2,471,466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	-	-	-	(773,742)	(773,742)	(25,769)	(799,511)	
股權結算股份期權安排(附註28)	-	-	-	-	-	(65,564)	-	-	65,564	-	-	-	
成立安全基金專項儲備	-	-	-	19,238	-	-	-	-	(19,238)	-	-	-	
於2016年12月31日	182,787	1,840,253*	220,176*	134,214*	87,238*	41,921*	(852,820)*	186,200*	(521,796)*	1,318,173	353,782	1,671,955	

* 該等儲備賬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綜合儲備人民幣1,135,386,000元(2015年:人民幣1,909,128,000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稅前虧損		(802,364)	(1,010,487)
就下列各項作出的調整：			
融資成本	6	57,155	62,170
未變現匯兌虧損	6	-	795
銀行利息收入	5	(72)	(4,043)
撥回銀行定期存款應計利息收入	7	-	10,577
股權結算股份期權開支	28	-	1,639
撥回存貨撥備		(17,969)	-
按公平值計量而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	19	111,555	68,999
撤銷預付款項	7	-	4,890
撤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7	-	10,437
已確認的減值虧損	7	528,434	551,774
撥至損益的預付技術費用	7	-	2,068
撤銷預付技術費用	7	-	39,266
出售一間子公司的收益	5	-	(17,583)
折舊	12	68,515	100,598
無形資產攤銷	13	21,059	7,016
預付土地租賃款攤銷	14	1,107	1,106
		(32,580)	(170,778)
應收賬款及票據減少／(增加)		(66,396)	31,366
存貨增加		(14,038)	(90,065)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13,370)	11,675
應收關連方款項減少／(增加)		5,406	(6,064)
應付賬款及票據增加／(減少)		(132,336)	9,54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增加		65,657	46,933
應付關連方款項減少		(2,575)	(426)
經營所用現金		(190,232)	(167,815)
已付利息		(6,496)	(42,373)
已收利息		72	11,450
已付所得稅		(314)	(3,139)
經營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196,970)	(201,877)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40,570)	(124,467)
勘探及評估資產的開支		(271)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62	1,177
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減少		-	327,812
購買無形資產		-	(4,361)
收購子公司		-	(18,047)
出售一間子公司		1,000	(451)
已質押銀行結餘減少		12,904	187,714
投資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26,875)	369,377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55,745	89,370
償還銀行貸款		-	(271,046)
融資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55,745	(181,6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68,100)	(14,176)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7,840	202,811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	(795)
年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19,740	187,840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於2008年4月28日在開曼群島根據公司法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德輔道中166-168號E168大廈4樓A室。

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主要從事以下主要業務：

- 採礦及礦石洗選
- 銷售自產產品
- 鐵產品、煤炭及鋼鐵買賣
- 策略性投資管理

董事認為，合創國際（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

有關子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各子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	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本 權益的百分比 %	主要業務
<i>直接持有：</i>				
威方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三民	香港	2港元	100	投資控股
Sure Prime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i>間接持有：</i>				
易陞	香港	1港元	100	投資控股
會理財通 ^(a)	中國	人民幣 610,520,000元	100	鐵礦石開採、鐵礦石洗選 及銷售自產產品
凌御投資 ^(b)	中國	770,000,000港元	100	產品買賣及投資控股
秀水河礦業 ^(c)	中國	人民幣 200,000,000元	95	鐵礦石開採、鐵礦石洗選 及銷售自產產品

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有關子公司的資料(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	已發行股本/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本 權益的百分比 %	主要業務
阿壩礦業 ^(c)	中國	人民幣 20,000,000元	100	鐵礦石開採、鐵礦石洗選 及銷售自產產品
會理縣阿壩貿易有限公司 ^(c)	中國	人民幣 20,000,000元	100	鐵礦石洗選及銷售鐵精礦
四川省興聯礦產技術工程 有限公司(「四川興聯」) ^(c)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元	100	開採及工程諮詢
攀枝花易興達工貿 有限責任公司 (「攀枝花易興達」) ^(c)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元	100	鐵礦石開採、鐵礦石洗選 及銷售自產產品
四川省浩遠新材料有限公司 (「四川浩遠」) ^(c)	中國	人民幣 20,000,000元	51	石膏礦石洗選 及銷售自產產品
漢源縣鑫金礦業有限公司 (「鑫金礦業」) ^(c)	中國	人民幣 1,150,000元	51	石膏礦石開採、 石膏礦石洗選 及銷售自產產品

^(a) 會理財通於2006年9月22日由境內有限責任公司轉制為外資企業。

^(b) 凌御投資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c) 此等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境內企業。

2.1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批准的生效中準則及詮釋,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批准的生效中國國際會計準則及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除按公平值計量而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外,本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持作出售的資產按賬面金額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的較低者列賬,進一步闡釋見附註22。除另有註明者外,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且所有金額已調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2.1 編製基準 (續) 持續經營基準

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綜合淨虧損人民幣799,511,000元（2015年：人民幣1,113,191,000元），而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196,970,000元（2015年：人民幣201,877,000元）。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478,829,000元（2015年：人民幣105,767,000元）。

有鑒於此，董事在評估本集團會否具備足夠財務資源以持續經營時已考慮本集團未來的流動性及表現，以及其備用財務資源。為改善本集團的流動性及現金流以持續經營，本集團已經或正在執行以下措施：

- (a)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貸總額為人民幣874,111,000元，其中人民幣873,458,000元將於由2016年12月31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到期。根據本公司於2017年3月23日接獲的確認書，由中國四間銀行授出合共約人民幣872,858,000元的短期銀行貸款將各自於未來三年內到期時續期，直至2020年3月22日。每年續期的前提為本集團未逾期支付利息。
- (b) 本集團正採取必要措施，透過與潛在買家簽訂框架協議，加快按參考性出售價格出售黑谷田洗選廠，預期交易將於2017年上半年結束前完成。
- (c) 本集團正密切跟進可轉換票據的可收回性，並考慮採取其他可能進行的行動，包括對發行人採取強制執行的行動，以全面收回可轉換票據。
- (d) 本集團正積極聯絡客戶跟進未支付的應收賬款，務求與彼等各方協定還款時間表。
- (e) 本集團將積極落實多項策略性計劃，精簡營運以提升盈利能力並啟動資產優化計劃，當中措施包括縮減產能、精簡人手、控制營運開支及減少資本開支。

董事已審閱管理層所編製涵蓋由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期間的本集團現金流預測。董事認為於計及上述計劃及措施後，本集團將具備足夠的營運資金以撥付其營運所需及於可見將來履行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誠屬合適。

倘持續經營的假設並不合適，則可能須作出調整，以反映資產需要按與目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記賬者不同的金額變現的情況。此外，本集團亦可能須就可能產生的進一步負債計提撥備，並分別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2.1 編製基準 (續) 綜合入賬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子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投資實體的業務而可享有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透過對投資實體的權力（即賦予本集團目前指示投資實體相關活動的能力的現有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本集團即擁有控制權。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投資實體的投票權或類似權利不及過半數，本集團於評估是否對投資實體擁有權力時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實體其他票數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子公司的財務報表乃就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子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並將繼續綜合入賬直至有關控制權終止之日。

即使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個組成部分仍會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內歸屬。因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而產生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入賬時悉數對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的三個控制權元素中有一個或以上出現變動，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是否控制投資實體。倘子公司的所有權權益出現變動（並未失去控制權），則按股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子公司的控制權，則其終止確認(i)該子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金額及(iii)於股權內記錄的累計換算差額；並確認(i)已收代價的公平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平值及(iii)損益中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絀。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會按就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規定的相同基準適當地重新分類至損益或留存利潤。

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更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的例外情況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收購共同業務權益的會計方法 規管遞延賬目 披露計劃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澄清折舊及攤銷的可接受方法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2012年至2014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於獨立財務報表內使用權益法 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對本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於本財務報表中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²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連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 ²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客戶合約收入 ² 釐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² 轉讓投資物業 ²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外幣交易及墊付代價 ² 租賃 ³ 披露計劃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2014年至2016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2014年至2016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2014年至2016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釐清準則範圍」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刪除首次採納者的短期豁免」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按公平值計量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 ²

¹ 於201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其他資料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2016年6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針對三大範疇：歸屬條件對計量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的影響；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為履行僱員與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相關的稅務責任而預扣若干金額以淨額基準結算）的分類；及修改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的條款及條件使其分類由以現金結算改為以股權結算的會計方法。該等修訂本釐清，計量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時歸屬條件的入賬方法亦適用於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該等修訂本引入一個例外情況，致使在符合若干條件時，為履行僱員的稅務責任而預扣若干金額以股份淨額基準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整項分類為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再者，該等修訂本釐清，倘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的條款及條件有所修改，令其成為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則該交易自修改日期起入賬列作以股權結算交易。本集團預期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納該等修訂本。預期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於2014年7月，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終訂本，收納各期金融工具項目，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有先前版本。該準則引入有關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的新規定。本集團預期由2018年1月1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正在評估採納該準則的影響，並預期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會影響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立一個新五步模型，以將客戶合約收入入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入乃按反映實體預期以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所換取的代價金額確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提供結構更完善的收入計量及確認方法。該準則亦引入廣泛定質及定量披露規定，包括分拆總收入、有關履行責任的資料、各期間合約資產及負債賬戶結餘的變動以及主要判斷及估計。該準則將凌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有現行收入確認規定。於2016年4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處理識別履約責任、主事人與代理人以及知識產權特許的應用指引以及過渡的實施問題。該等修訂本亦擬協助確保實體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能更加一致地應用，以及降低應用有關準則的成本及複雜性。本集團預期於2018年1月1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現時正評估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常務詮釋委員會第15號「經營租賃－獎勵」及常務詮釋委員會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的交易本質」。該準則載列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的原則，並要求承租人就大多數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該準則包括給予承租人兩項確認豁免－低價值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於租賃開始日期，承租人會確認作出租賃款的負債（即租賃負債）及確認代表於租期內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的資產（即使用權資產）。除非使用權資產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中投資物業的定義，否則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租賃負債其後會就反映租賃負債利息而增加及因支付租賃款而減少。承租人將須分別確認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開支。承租人亦將須於發生若干事件時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例如因租期變更或用於釐定未來租賃款的指數或比率變更而引致租賃款變更。承租人一般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數額確認為使用權資產的調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的會計方法。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相同的分類原則將所有租賃分類，並將之分為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本集團預期於2019年1月1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現正評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要求實體作出披露，以便財務報表使用者可評估融資活動所引致的負債變化，包括現金流引致的變化及非現金變化。該等修訂本將導致須於財務報表作出額外披露。本集團預期由2017年1月1日起採納該等修訂本。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業務合併及商譽

非共同控制的業務合併以收購法入賬。已轉讓代價以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算，該公平值為本集團轉讓的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本集團向所收購公司的前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以換取所收購公司控制權的股本權益的總和。於各業務合併中，本集團選擇按公平值或於所收購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算於屬現時擁有人權益，並於清盤時賦予其持有人按比例分佔實體資產淨值的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的一切其他部分乃按公平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根據合約條款、於收購日期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評估所承擔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作合適分類及標示，其中包括在所收購公司主合約中分割出嵌入式衍生工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先前持有的股本權益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重新計量，因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收購方將轉讓的任何或有代價會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有代價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會於損益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有代價不予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於權益中入賬。

商譽初步按成本計量，即(a)已轉讓代價；(b)已確認非控股權益金額；及(c)本集團先前於所收購公司持有的股本權益的任何公平值的總和，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可識別負債淨額的差額。倘該代價及其他項目總和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於進行重新評估後，差額會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於初始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須每年作減值測試，若有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減值時，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測試。本集團於12月31日進行商譽年度減值測試。為進行減值測試，因業務合併而購入的商譽自收購日期起被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產生的協同效益中獲益的本集團各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無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已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會通過評估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釐定。當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金額時，則會確認減值虧損。已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未來期間撥回。

倘商譽被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一部分，而該單位的部分業務已售出，則在釐定出售收益或虧損時，與已出售業務相關的商譽會計入該業務的賬面金額。在該情況下出售的商譽會根據已出售業務及現金產生單位的保留份額的相對價值進行計量。

當收購子公司並非一項業務時，本集團會將之入賬列為收購一組資產及負債。收購成本基於所收購資產及負債的相對公平值分配至該等資產及負債，而商譽或遞延稅項則不予確認。

共同控制下業務合併的合併會計方法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進行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猶如該等實體或業務自首次受控股方控制之日起綜合入賬。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公平值計量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其按公平值計量而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乃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之間在有秩序交易出售資產可收或轉讓負債應付的價格。公平值計量的前題是資產出售或負債轉讓的交易乃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或(如無主要市場)最有利的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為本集團可達的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計量會使用市場參與者在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用的假設，並假設市場參與者會為其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會考慮市場參與者從使用資產的最有利及最佳用途，或向將以最有利及最佳用途使用資產的另一名市場參與者出售資產而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會視情況，就計量公平值可得的數據多寡採用合適的估值技術，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並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公平值的所有資產及負債根據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下層輸入數據，按下文所述的公平值層級分類：

- 第1層 — 根據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值(未經調整)
- 第2層 — 根據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下層輸入數據屬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估值技術
- 第3層 — 根據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下層輸入數據屬不可觀察的估值技術

就於財務報表按經常性基準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會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分類方法(根據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下層輸入數據)，以釐定各層級間有否出現轉移。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若出現減值跡象或當有需要對資產(存貨、金融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及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除外)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並就個別資產釐定，除非資產並無產生在很大程度上可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類別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則釐定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金額超逾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可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減值虧損於產生當期在損益中與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開支類別中扣除。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 (續)

於各報告期末均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過往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有所減少。若出現上述跡象，則估計可收回金額。資產（商譽除外）過往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僅於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所用的估計有變時撥回，惟金額不會超過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項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釐定的賬面金額（已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減值虧損的撥回於產生當期計入損益。

關連方

下列各方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

(a) 該方為一名個人或該名個人的近親，而該名個人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或

(b) 倘該方為實體，並符合下列任何條件：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子公司或同系子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入賬。當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被分類為持作出售時,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該項目不作折舊,進一步解釋見「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的會計政策。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使資產達致擬定用途運作狀況及地點而直接應計的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開支,例如維修保養開支,一般於產生期間自損益扣除。倘達到確認標準,則重大檢查的開支會於資產賬面金額中資本化作為替換。倘須定期替換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主要部分,則本集團會將該等部分確認為有特定可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並計提相應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採礦基建除外)的折舊乃於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將其成本撇銷至剩餘價值計算得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樓宇	7至35年
廠房及機器	7至18年
辦公室設備	5至7年
汽車	5至10年

採礦基建的折舊以其生產單位按證實及概略礦產儲量開採比例撇銷資產成本的方法計算得出。採礦基建於報告期末的餘下估計可使用年期乃根據與有關實體的生產計劃及按生產單位方法計算的證實及概略儲量釐定,介乎4.5年至21.7年之間。

倘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部分的可使用年期不同,則該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分配至各部分,而各部分將獨立計算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會於各財政年度末審閱,並作出適當調整。

經初步確認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任何主要部分)於出售或預期日後使用或出售不會有任何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棄用收益或虧損指有關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金額的差額,於終止確認資產的年度在損益中確認。

在建工程指正在建設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入賬而不作折舊。成本包括施工期間的工程直接成本及相關借貸資金的資本化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於落成可用時獲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如將主要透過出售交易而非持續使用收回賬面金額，則分類為持作出售。在此情況下，資產必須僅按出售該等資產或出售組合的一般及慣用條款可即時以其現況出售，且其出售的可能性必須極高。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金融資產除外)按賬面金額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的較低者計量。分類為持作出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不作折舊或攤銷。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個別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於業務合併收購的無形資產的成本乃該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隨後於可使用經濟年限內攤銷，並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年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進行審閱。

採礦權

採礦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減值虧損入賬。採礦權包括收購採礦許可證的成本，於釐定勘探物業具備商業生產能力時轉撥自勘探權及資產的勘探及評估成本，以及收購現有採礦物業的採礦儲量權益的成本。採礦權乃根據與有關實體的生產計劃及按生產單位方法計算的證實及概略儲量，於礦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攤銷。倘若放棄採礦物業，則採礦權在損益內撇銷。

勘探權及資產

勘探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減值虧損入賬，而採礦資產則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入賬。勘探權及資產包括收購勘探權、地質及地理勘探、勘探鑽孔、抽樣及挖掘及與商業及技術上可行性研究有關的活動的成本，及於勘探活動所耗用資產的遞延攤銷及折舊開銷。

勘探權按權利期限攤銷。勘探所使用設備以直線法按其可使用年期計算折舊，或倘屬特定勘探項目的專項設備，則按該項目年期中計算折舊(以較短者為準)。攤銷及折舊先行計入勘探權及資產內，並當可合理確定勘探物業可進行商業生產時，轉至採礦權。

勘探及評估成本包括確定現有礦體以及在新權益區域進一步礦化所產生的開支。於獲得合法權利前對一個區域進行的勘探而產生的開支將於產生時撇銷。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無形資產 (商譽除外) (續)
勘探權及資產 (續)

勘探權及資產於顯示賬面金額可能超逾其可收回金額的事實及情況出現時進行減值評估。減值測試將於出現下列任何跡象時進行：

- (a) 實體於特定區域的勘探權的期間已經或將於近期屆滿，並預期不會續期；
- (b) 對進一步勘探及評估特定區域礦產資源的大量開支既無預算，亦無規劃；
- (c) 於特定區域勘探及評估礦產資源並無發現商業上有利的礦產資源數量，故實體已決定終止於特定區域的該等活動；或
- (d) 充分數據表明，儘管於特定區域的開發可能會繼續進行，但勘探及評估資產的賬面金額不可能於成功開發或銷售中全面收回。

減值虧損乃就勘探權及資產的賬面金額超逾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予以確認。可收回金額為勘探權及資產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其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須作測試的勘探權及資產乃與位於同一地區的礦產區內現有的現金產生單位屬同一組別。

當可合理地確定勘探物業可進行商業生產時，已撥充資本的勘探及評估成本將轉撥至採礦基建或採礦權，並利用基於證實及概略礦產儲量的生產單位方法折舊／攤銷。倘若摒除勘探物業，則會於損益撇銷勘探權及資產。

剝採 (清除廢物) 成本

作為採礦營運的一部分，本集團於營運開發階段及生產階段均產生剝採 (清除廢物) 成本。在生產階段開始前，於一個礦區開發階段產生的剝採成本 (開發剝採) 資本化為礦區建設成本的一部分，其後使用生產單位方法於可使用年期內攤銷。開發剝採成本於礦區／組成部分可投入使用及可作管理層的擬定用途時停止資本化。

於生產階段產生的剝採成本一般被視為產生兩種利益，即生產存貨或於未來易於取得將予開採的礦石。倘有關利益屬於期內生產存貨，生產剝採成本以存貨的部分生產成本入賬。倘有關利益屬於未來易於取得將予開採的礦石，則在符合以下條件的情況下，以剝採活動資產確認為非流動資產：

- a) 可能出現未來經濟利益 (即易於取得礦體)；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剝採(清除廢物)成本(續)

- b) 能夠準確地識別將會易於取得的礦體的構成要素；及
- c) 能夠可靠地計量與易於取得礦石相關的成本。

倘未能符合所有條件，則生產剝採成本會以產生的經營成本在損益開銷。

於識別礦體的構成要素時，本集團就各個開採營運與開採營運人員緊密合作，分析每個礦區規劃。總體而言，構成要素將為總礦體的一小部分，而一個礦區可以有多个構成要素。因此，不同礦區的規劃及識別構成要素可因為多種原因而有別，包括但不限於：商品類型、礦體的地質特徵、地理位置及／或財務考量。鑑於本集團的營運性質，構成要素一般為大型退回或分階段開採。

剝採活動資產以添置或提升現有資產(即礦區資產)入賬，並於財務狀況表以「無形資產」的一部分呈報。剝採活動資產構成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總投資的一部分，並在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可能不能收回賬面值時進行減值檢討。

剝採活動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即為易於取得礦石可識別構成要素而進行剝採活動直接產生的累計成本，另加直接應佔的間接成本。倘生產剝採活動同時附帶其他營運，而有關營運並非生產剝採活動按計劃繼續所必需，則該等成本不會計入剝採活動資產的成本內。

剝採活動資產其後於經剝採活動而更易取得的礦體的可識別構成要素年期內，使用生產單位方法攤銷。可從經濟角度收回的儲量(包括證實及概略儲量)用以釐定礦體可識別構成要素的預計可使用年期。剝採活動資產其後按成本減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經營租賃

凡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與風險仍歸於出租人的租約，均入賬列作經營租約。如本集團為承租方，則經營租約下應付的租金(扣除已收出租人的任何獎勵)按租期以直線法於損益中扣除。

經營租約下的預付土地租賃款初時按成本列賬，其後在租期內以直線基準確認。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適當的形式劃分為按公平值計量而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的金融投資，或者劃分為指定作有效對沖的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金融資產進行初始確認時，應以其公平值加收購金融資產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惟金融資產以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情況下除外。

所有正常方式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應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確認。正常方式買賣指遵循在相關市場中的規則或慣例在約定時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乃根據彼等的分類進行如下：

按公平值計量而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量而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指於首次確認時被指定按公平值計量而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量而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乃於財務狀況表按公平值計量，正數的公平值變動淨額於損益呈列為其他收入及收益，負數的公平值變動淨額則於損益呈列為融資成本。該等公平值變動淨額不包括就該等金融資產所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該等股息或利息乃根據下文「收入確認」所載的政策確認。

於首次確認時被指定按公平值計量而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乃於首次確認當日被指定並僅於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標準時方可指定。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指附帶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金額，並沒有在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計量後，該等資產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撥備計量。攤銷成本計及收購時的任何折讓或溢價，並包括組成實際利率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的攤銷計入損益中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一項內。貸款及應收款項減值產生的虧損分別於損益中的融資成本及其他開支內確認。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倘適用,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分)主要在下列情況下將予終止確認(即從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移除):

- 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根據一項「轉付」安排承擔責任,在無重大延誤情況下,將所得現金流量全數付予第三方;及(a)本集團已轉讓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當本集團已轉讓其自一項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轉付安排時,會評估是否及在多大程度上保留該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當其並無轉讓或保留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該資產的控制權時,該資產會以本集團繼續參與該已轉讓資產的程度而確認入賬。於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乃按反映本集團保留的權利及義務的基準計量。

以對所轉讓資產的擔保形式進行的持續參與按資產原賬面金額或本集團可能被要求償還的代價最高金額兩者(以較低者為準)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倘於初步確認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影響,且有關影響乃能夠可靠地估計,則出現減值。減值證據可包括一名或一群債務人正面臨重大財務困難、違約或未能償還利息或本金、彼等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得到的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欠款數目或出現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變動。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首先會按個別基準就個別屬重大的金融資產或按組合基準就個別不屬重大的金融資產,評估是否存在客觀減值證據。倘本集團認定按個別基準經評估的金融資產(無論是否屬重大)並無客觀證據顯示出現減值,則該項資產會歸入一組具有相似信貸風險特性的金融資產內,並綜合評估該組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經個別評估減值,且減值虧損已予確認或繼續確認入賬的資產,不會納入綜合減值評估之內。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金融資產減值 (續)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續)

已識別的減值虧損金額按該資產賬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 (不包括並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 現值的差額計量。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以金融資產的初始實際利率 (即初次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 貼現。

該資產的賬面金額會直接減少或通過使用備抵賬而減少，而虧損於損益確認。利息收入繼續就減少後賬面金額採用計量減值虧損時用以貼現未來現金流量的利率累計。若日後收回不可實現且所有抵押品已變現或已轉讓予本集團，則撇清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任何相關撥備。

倘若在其後期間估計減值虧損金額由於確認減值之後發生的事項而增加或減少，則透過調整撥備金額增加或減少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倘於其後收回撇清款項，該項收回將計入損益的其他開支一項。

金融負債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貸款及借貸。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確認，而如屬貸款或借貸，則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連方款項以及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後續計量

貸款及借貸的後續計量如下：

於初步確認後，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影響為微不足道，在該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當負債終止確認或按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程序時，其收益及虧損在損益內確認。

攤銷成本於計及收購事項任何折讓或溢價及屬實際利率不可或缺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後計算。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中的融資成本內。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負債項下責任被解除或撤銷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當一項現有金融負債被來自同一貸款方且大部分條款均有差別的一項金融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被大幅修改時，此種置換或修改被視作終止確認原有負債並確認新負債處理，而兩者的賬面金額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現時可強制執行的法律權力以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清負債時，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方互相對銷，而有關淨額在財務狀況表內呈報。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若是成品，則包括直接物料成本、直接勞動成本及固定及浮動間接成本中的適當部分，包括將物料轉為成品時產生的折舊及攤銷（按正常產能計算）。可變現淨值乃根據估計售價扣除完成及出售時預期產生的成本計算。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極微及一般自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用途不受限制的手頭現金與存放銀行現金（包括定期存款）。

撥備

倘若因過往事件導致現有債務（法定或推定）及日後可能需要有資源流出以償還債務，則確認撥備，但必須能可靠估計有關債務金額。

倘若貼現的影響重大，則確認的撥備金額為預期需用作償還債務的未來支出於報告期末的現值。因時間流逝而產生的貼現現值增額，列作融資成本計入損益。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撥備 (續)

本集團為履行復原責任而作出的撥備乃基於對根據中國的規則及規例所規定的礦場開支而作出的估計。責任一般於資產獲得安置於生產地點或生產地點的場地環境受到干擾時產生。本集團估計其最後復原與礦場關閉的責任乃依據為進行規定工作的未來現金開支的金額與進度的詳細計算。開支估計因通貨膨脹而逐步擴大，然後以貼現率貼現，此反映貨幣的時間價值與僅限於負債的風險的現時市場評估，以使撥備金額反映預期用於履行責任的開支現值。當該負債被初步確認時，估計成本的現值透過相關採礦基建的賬面金額上升而被資本化。

貼現負債會隨時日就現值根據適當的貼現率的變動而增加。定期撥回貼現於損益的融資成本一項中確認。資產利用生產單位方法於其預期年期折舊，並調升負債至預計開支日期。當估計發生額外干擾或更改（如採礦計劃修訂，估計成本改變，或進行復原活動的時間改變）時，估計中的額外干擾或更改將會按適當貼現率確認為對相應資產及復原負債的增加或扣減。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有關損益外確認項目的所得稅於損益外確認，不論是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或直接於股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並考慮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的現有詮釋及慣例，按預期自稅務機構退回或付予稅務機構的金額計算。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於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兩者用作財務報告的賬面金額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計提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遞延稅項負債乃因在初次確認一項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的商譽、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並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利潤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及
- 就與於子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為可控制，而該等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而確認，但以將有應課稅利潤以動用可扣稅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以作對銷為限，惟下列情況除外：

- 與可扣稅暫時差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乃因初次確認在一項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並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利潤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及
- 就與於子公司的投資有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有可能撥回以及將有應課稅利潤以動用暫時差額以作對銷的情況下，方予確認。

於各報告期末審閱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金額，並在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相應扣減該賬面金額。未被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會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在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適用於變現資產或清還負債期間的稅率，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計算。

遞延稅項資產可與遞延稅項負債對銷，但必須存在容許以即期稅項資產對銷即期稅項負債的可合法執行權利，而遞延稅項須與同一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機構有關。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地確定將會收取補助及將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按公平值確認。如補助涉及開支項目，則會於對應其擬補助的成本支銷的期間內有系統地確認為收入。

如補助與資產有關，其公平值會計入遞延收入賬內，從資產的賬面金額扣除及透過扣減的折舊開支而轉撥至損益。

收入確認

當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並能可靠地計算時，本集團會按下列基準確認收入：

- (a) 銷售貨品，在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已轉移予買方，以及本集團不再擁有一般視為與擁有權相關的管理權或對已售貨品的有效控制權時確認；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收入確認 (續)

- (b)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以實際利率法使用將金融工具在預計可使用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當）估計在日後收取的現金貼現至金融資產淨賬面金額的利率確認；及
- (c) 股息收入，當股東收取付款的權利已獲確定時。

借貸成本

直接屬於購買、建築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一段長時間方可用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的借貸成本會被資本化，作為該等資產的部分成本。當資產大致上已預備妥當可用作擬定用途或出售時，借貸成本資本化將會停止。於特別借貸用作合資格資產開支前的暫時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會由資本化借貸成本中減除。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會於產生期間支銷。借貸成本包括實體就借取資金產生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股息

末期股息於其在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時確認為負債。

因本公司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授權董事宣派中期股息，故中期股息同時獲建議及宣派。因此，中期股息於建議及宣派後隨即確認為負債。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公司設有一項期權計劃，旨在向對本集團業務成功有所貢獻的合資格參與人提供獎勵及獎賞。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按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形式收取薪酬，以提供服務作為獲得股本工具（「股權結算交易」）的代價。

與僱員進行股權結算交易的成本乃參照股本工具於授出當日的公平值計量。公平值由外聘估值師採用二項模式計算，其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股權結算交易成本連同股權的相應增加於服務條件達成期間在僱員福利開支確認。於各報告期末至歸屬日期就股權結算交易所確認的累計開支，反映已屆滿的歸屬期及本集團就將最終歸屬股本工具數目作出的最佳估計。期內扣自或計入損益的數額指期初及期終確認的累計開支變動。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於釐定獎勵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時不會考慮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但會評估達成該等條件的可能性，作為本集團對最終歸屬的權益工具數量的最佳估計。市場表現條件反映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內。獎勵所附帶但並無相關服務要求的任何其他條件會視為非歸屬條件。除非另有服務及／或表現條件，否則非歸屬條件反映於獎勵的公平值內，並即時支銷獎勵。

對於因並未符合非市場表現及／或服務條件而最終並無歸屬的獎勵，本集團不會確認開支。倘獎勵包括市場或非歸屬條件，則不論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達成，交易亦會視為歸屬處理，惟所有其他表現及／或服務條件須已達成。

倘股權結算獎勵的條款有所修訂，假若已符合獎勵原訂條款，所確認開支最少須達到猶如條款並無任何修訂的水平。此外，倘按修訂日期計量，任何修訂導致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公平值總額有所增加，或對僱員帶來其他利益，則就該等修訂確認開支。

倘股權結算獎勵被取消，會被視為於取消當日已歸屬，並須就有關獎勵即時確認任何尚未確認的開支。此包括未能達成本集團或僱員控制範圍內非歸屬條件的任何獎勵。然而，倘有新獎勵取代已取消的獎勵，並於授出當日指定為取代獎勵，則已取消的獎勵及新獎勵將被視為根據前段所述原有獎勵的修訂。

尚未行使期權的攤薄影響已反映於計算每股股份盈利時的額外股份攤薄。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於中國內地的子公司的僱員需參與由該等子公司經營所在中國內地地區的地方市政府經營的定額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子公司需將該等僱員薪金有關部分的若干百分比供款予該中央退休金計劃。本集團並無義務支付超出年度供款以外的退休福利。該等供款於其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成為應付款時於損益扣除。

除上文外，本集團亦為其香港僱員參與指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項下的強積金計劃。供款乃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則，按僱員基礎薪金的若干百分比計算，並於應付時自損益扣除。強積金計劃資產與本集團資產獨立持有，由一個獨立管理基金持有。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其他僱員福利(續)

住房公積金

屬於由中國內地公積金管理中心管理的指定供款住房公積金的供款於產生時於損益扣除。

外幣

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而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本集團內的實體各自決定其功能貨幣，各實體的財務報表項目均以所定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實體入賬的外幣交易初始按交易日通行的有關功能貨幣的匯率入賬。以外幣為計價單位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有關功能貨幣於報告期末的匯率進行換算。因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按歷史成本計量、以外幣列賬的非貨幣項目，採用初始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按公平值計量、以外幣列賬的非貨幣項目，採用計量公平值日期的匯率換算。換算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確認該項目的公平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一致的方法處理（即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確認的項目的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確認）。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本集團財務報表的編製需要管理層作出影響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呈報金額及相關披露以及或有負債的披露的估計及假設。該等假設及估計固有的不明朗因素可導致未來須對受影響資產或負債的賬面金額進行重大調整。

估計不明朗因素

涉及未來的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估計不明朗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前述因素均擁有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金額出現大幅調整的重大風險）討論如下：

(a) 應收款項減值

應收款項減值是根據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評估估計。評估應收款項減值需要使用估計及判斷。當不再可能收回發票的全數款項時，本集團利用現有及過去資料評估的客觀證據，以評估風險，對呆賬進行估計。壞賬於產生後即撇銷。若日後的實際結果或預期與原來估計有別，該等差異將於有關估計變動的期間影響應收款項的賬面金額及減值虧損金額。於2016年12月31日，應收賬款的減值撥備為人民幣328,906,000元（2015年：人民幣264,041,000元）。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8。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續)

(b)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的中國內地營運子公司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由於有關中國企業所得稅不被當地相關稅務機構確認的若干事件，故需要基於對目前制定的稅務法律、法規及其他相關政策的客觀估計釐定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倘該等事件的最後稅項不同於最初記錄的金額，差額將影響於差額實現期間的所得稅開支及稅項撥備。於2016年12月31日，應付中國企業所得稅的賬面金額為人民幣3,610,000元(2015年：人民幣3,924,000元)。

(c)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估計其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折舊費用。該估計乃根據類似性質及功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而釐定，並可能因技術創新及產業競爭者間的行為而有重大改變。當可使用年期少於先前的估計年期，管理層將增加折舊費用，或將記錄已報廢的過時技術資產減值撥備。於2016年12月31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金額為人民幣648,556,000元(2015年：人民幣855,644,000元)。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

(d) 礦場儲量

鑑於編製本集團礦場儲量的技術估計涉及重要判斷，這些資料存在固有不精確性，並僅屬於相若數額。在估計礦場儲量可確定為「證實」及「概略」儲量之前，本公司需要遵從若干有關技術標準的權威性指引。證實及概略礦場儲量的估計定期更新，並考慮各個礦場最近的生產及技術資料。此外，由於價格及成本水平逐年變更，因此，證實及概略礦場儲量的估計亦會出現變動。就會計目的而言，該等變動視為估計變更處理，並反映在未來根據生產單位方法計算得出的折舊及攤銷比率及貼現復原撥備的時間中。礦場儲量估計的變動亦計入非流動資產的減值評估。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續)

(e) 勘探權及資產

於對勘探權及資產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需要對未來開採或銷售，或者是否未達到足以對是否存在儲量作出合理評估的階段的活動是否可能帶來未來經濟利益的決定作出估計。釐定礦場儲量本身即為估計程序，視乎細分類別而涉及不同水平的不明朗因素。倘獲得新資料，則所作出的估計及假設可能改變。倘於開支資本化後獲得資料顯示開支不大可能收回，則資本化的金額於獲得新資料期內的損益中撇銷。於2016年12月31日，勘探權及資產的賬面金額為人民幣320,414,000元(2015年：人民幣431,566,000元)。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f)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乃在日常業務進程中的估計售價，扣除估計完成成本及出售成本。該等估計乃以現有市況及銷售同類性質產品的歷來經驗為基準進行，並可因使用本集團產品的下游行業變動而顯著改變。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有關估計。於2016年12月31日，存貨的賬面金額為人民幣266,536,000元(2015年：人民幣234,529,000元)。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

(g) 復原撥備

復原撥備乃根據由管理層承擔以進行復原及修復工作的未來開支估計，其按2016年12月31日的比率6.35%(2015年：6.35%)貼現至現值，以反映責任的年期及性質。重大估計及假設乃用以決定復原撥備而作出，因為多項因素均將會影響最終應付負債。該等因素包括復原活動的範圍及成本、技術變動、監管變動、成本上升及貼現率變動的估計。該等不明朗因素可能導致將來實際開支與現時的撥備金額有所不同。報告期末的撥備指管理層對未來所需復原成本現值的最佳估計。估計未來成本變動透過調整復原活動的資產及負債而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於2016年12月31日，復原撥備的賬面金額為人民幣10,670,000元(2015年：人民幣9,987,000元)。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6。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續)

(h) 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而確認，但須根據未來應課稅利潤的可能時間及水平連同未來稅務策略，以將有應課稅利潤以動用可扣稅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以作對銷為限。未來應課稅收入的估計是根據營運的預測現金流量及各司法權區的現有稅法應用作出。如未來現金流量及應課稅收入與估計有重大差異，則本集團變現於報告期末錄得的遞延稅項資產淨額的能力會受到影響。於2016年12月31日，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總額為人民幣39,567,000元(2015年：人民幣36,714,000元)。於2016年12月31日的未確認稅項虧損金額及未確認可扣稅暫時差額分別為人民幣869,050,000元(2015年：人民幣814,982,000元)及人民幣1,376,013,000元(2015年：人民幣811,283,000元)。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

此外，本集團營運所在的司法權區的稅法及規例的未來變動可限制本集團於未來期間就應課稅收入獲得稅項減免的能力。

(i) 按公平值計量而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估值

本集團的可轉換票據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量而其變動計入損益並於其後報告期重新計量至公平值而其變動計入損益。可轉換票據的公平值乃由管理層估計，估計包括未有可觀察市價或費率支持的若干假設，因此，該等假設面臨不明朗因素。該等假設的有利或不利變動將導致可轉換票據的公平值出現重大變動，並對於損益中呈報的收益或虧損金額作出相應調整。於2016年12月31日，可轉換票據的公平值為人民幣109,617,000元(2015年：人民幣221,172,000元)。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9。

(j) 非流動資產(商譽除外)的減值

本集團會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具有有限年期的非金融資產於有跡象表明其賬面金額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基於現行市況，本集團之主要採礦現金產生單位、其他尚未開發的採礦權以及勘探權及資產存在減值跡象。當一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則存在減值，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及其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乃根據類似資產的公平交易的有約束力銷售交易或可觀察市價減出售資產的增量成本的可用數據計算。於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須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用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現金流量的現值。於2016年12月31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累計減值分別為人民幣610,412,000元(2015年：人民幣425,217,000元)及人民幣235,755,000元(2015年：人民幣35,715,000元)。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及13。

4. 收入及經營分部資料

收入指已售出貨品的發票淨值，並經扣除多種政府附加費。

本集團的收入及利潤貢獻主要來自銷售自產產品及買賣業務，被視為單一可呈報分部，其呈報方式與向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內部呈報資料以便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方式一致。此外，本集團所擁有的主要非流動資產位於四川。因此，除整體披露外，本報告概無呈列分部分析。

整體披露

產品資料

下表載列年內外部客戶產品總收入及產品總收入百分比：

	2016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自產產品：				
含釩鐵精礦	293,928	16.0%	174,304	33.8
普通鐵精礦	100,817	5.5%	85,426	16.5
高品位鈦精礦	38,167	2.1%	14,548	2.8
鐵產品買賣	33,104	1.8%	72,155	14.0
煤炭買賣	240,851	13.1%	–	–
鋼鐵買賣	1,126,438	61.5%	169,932	32.9
	1,833,305	100%	516,365	100.0

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4. 收入及經營分部資料(續)

整體披露(續)

地域資料

於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本集團的所有外部收入均來自位於中國(本集團經營實體所在地)的客戶。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主要客戶資料

佔總收入10%或以上的各主要客戶收入載列如下：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甲	402,541	122,971
客戶乙	1,402,462	77,600
客戶丙	-	72,278
客戶丁	-	53,266

5.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72	4,043
原材料銷售	18	842
政府補助*	1,088	60
出售一間子公司的收益	-	17,583
其他	264	1,443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	1,442	23,971

* 概無有關該等補助的未達成條件或非預期事項。

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6. 融資成本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貸款的利息	56,405	58,294
應收貼現票據的利息	67	3,236
撥備貼現值撥回(附註26)	683	640
	57,155	62,170
匯兌虧損淨額	-	795
其他	167	1,500
	57,322	64,465

7. 稅前虧損

本集團的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附註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出存貨成本		1,790,858	539,535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附註8))：			
工資及薪金		41,301	36,883
福利及其他利益		3,787	3,580
股權結算股份期權開支	28	-	1,639
退休金計劃供款			
— 指定供款基金		8,266	9,409
住房公積金			
— 指定供款基金		343	144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53,697	51,655

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7. 稅前虧損 (續)

	附註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折舊	12	68,515	100,598
無形資產攤銷	13	21,059	7,016
預付土地租賃款攤銷	14	1,107	1,106
		<hr/>	<hr/>
折舊及攤銷開支		90,681	108,720
		<hr/>	<hr/>
就以下項目確認的減值虧損：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185,195	258,270
無形資產	13	200,040	35,715
商譽		–	15,318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22	78,334	60,555
應收賬款	18	64,865	181,916
		<hr/>	<hr/>
已確認減值虧損總額		528,434	551,774
		<hr/>	<hr/>
經營租賃租金		425	1,415
核數師酬金		3,580	3,350
預付技術服務費撤銷		–	2,068
已撤銷技術服務費		–	39,266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	10,437
已撤銷預付款項		–	4,890
三個月後到期的定期存款的應計利息收入撥回		–	10,577
按公平值計量而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平值虧損／(收益)	19	111,555	68,999
		<hr/>	<hr/>

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8. 董事及代理首席執行官薪酬以及最高薪酬的五名僱員

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本年度董事及代理首席執行官的薪酬如下：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u>617</u>	<u>644</u>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460	1,586
股權結算股份期權開支	-	2,069
退休金計劃供款		
— 指定供款基金	<u>36</u>	<u>113</u>
	<u>496</u>	<u>3,768</u>
	<u>1,113</u>	<u>4,412</u>

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8. 董事及代理首席執行官薪酬以及最高薪酬的五名僱員(續)

於過往年度，若干董事根據本公司期權計劃就彼等於本集團的服務獲授予股份期權，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年度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及其他酬金如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股權結算 股份期權開支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余海宗先生	120	–	120
劉毅先生	120	–	120
吳文先生	120	–	120
	<u>360</u>	<u>–</u>	<u>360</u>
2015年			
余海宗先生	101	6	107
劉毅先生	101	6	107
吳文先生	101	–	101
	<u>303</u>	<u>12</u>	<u>315</u>

8. 董事及代理首席執行官薪酬以及最高薪酬的五名僱員 (續)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股權結算 股份期權開支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執行董事					
蔣中平先生 ⁽ⁱ⁾	120	230	-	18	368
鄭志泉先生	120	230	-	18	368
	<u>240</u>	<u>460</u>	<u>-</u>	<u>36</u>	<u>736</u>
非執行董事					
余興元先生 ⁽ⁱⁱ⁾	17	-	-	-	17
	<u>17</u>	<u>-</u>	<u>-</u>	<u>-</u>	<u>17</u>
	<u>257</u>	<u>460</u>	<u>-</u>	<u>36</u>	<u>753</u>

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8. 董事及代理首席執行官薪酬以及最高薪酬的五名僱員(續)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續)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股權結算 股份期權開支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執行董事					
蔣中平先生	89	219	565	28	901
鄭志泉先生	59	198	-	23	280
湯偉先生	30	19	-	4	53
江智武先生	30	1,150	471	58	1,709
	<u>208</u>	<u>1,586</u>	<u>1,036</u>	<u>113</u>	<u>2,943</u>
非執行董事					
余興元先生	97	-	1,021	-	1,118
張青貴先生	36	-	-	-	36
	<u>133</u>	<u>-</u>	<u>1,021</u>	<u>-</u>	<u>1,154</u>
	<u>341</u>	<u>1,586</u>	<u>2,057</u>	<u>113</u>	<u>4,097</u>

附註：

- (i) 蔣中平先生亦為本公司的代理首席執行官。
- (ii) 余興元先生於2016年2月29日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8. 董事及代理最高行政人員薪酬以及最高薪酬的五名僱員(續)

(c) 最高薪酬的五名僱員

年內最高薪酬的五名僱員包括兩名(2015年:四名)董事(包括亦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的代理首席執行官),彼等的薪酬詳情載列於上文。本年度其餘三名(2015年:一名)既非董事亦非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315	123
股權結算股份期權開支	-	22
退休金計劃供款	14	155
	<u>1,329</u>	<u>300</u>

薪酬在以下範圍內的最高薪酬僱員(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的數目如下:

	僱員數目	
	2016年	2015年
零至1,000,000港元	2	1
1,0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
	<u>3</u>	<u>1</u>

9. 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內,本集團無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並無源於香港或於香港賺取的應課稅利潤,故未有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就中國企業所得稅作出的撥備乃基於本年度中國內地的相關所得稅規則及規定,按照適用於中國內地子公司的個別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釐定。除若干位於中國的子公司(「中國子公司」)(見下文附註(a))享有優惠所得稅稅率外,其他中國子公司於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內須按25%的中國稅率納稅。

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9. 所得稅(續)

所得稅開支／(抵免)的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本期—中國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3,061)
遞延(附註16)	(2,853)	105,765
年內所得稅開支／(抵免)	(2,853)	102,704

適用於按本集團成員公司適用稅率計算的稅前虧損的稅項開支／(抵免)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抵免)對賬如下：

	附註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虧損		(802,364)	(1,010,487)
按25%的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200,591)	(252,622)
若干子公司的較低稅率	(a)	20,238	25,262
不可扣稅開支	(b)	29,756	5,892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13,517	81,091
未確認可扣減暫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141,183	128,096
撥回去年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	122,442
毋須課稅收入		(6,351)	(4,396)
過往期間本期稅項超額撥備		-	(3,061)
動用去年的稅項虧損		(605)	-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抵免)		(2,853)	102,704

9. 所得稅 (續)

附註：

- (a)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財政部及海關總署發佈的《關於深入實施西部大開發戰略有關稅收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2011]58號文)、「西部大開發政策」的稅務優惠政策有效期至2020年。該通知訂明，「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對設在西部地區的鼓勵類產業企業減按15%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上述鼓勵類產業企業是指以《西部地區鼓勵類產業目錄》(「該目錄」)中規定的產業項目為主營業務，且其主營業務收入佔企業收入總額70%以上的企業。《西部地區鼓勵類產業目錄》另行發佈」。目前，《西部地區鼓勵類產業目錄》已獲國務院批准，將自2014年10月1日起實施。

根據「西部大開發政策」，會理財通、阿壩礦業及秀水河礦業於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享有15%優惠企業所得稅率。就會理財通而言，由於其收入超過該目錄所規定的產業項目70%水平，故其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可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率(2015年：25%)。

- (b) 不可扣稅開支主要包由離岸公司所產生按公平值計量而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虧損及行政開支。此等開支預期為不可扣稅。

10. 股息

於2017年3月27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並無建議派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015年末期股息：無)。

11.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及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已發行股份數目2,075,000,000股(2015年：2,075,000,000股)計算。

由於在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尚未行使的股份期權的行使價高於股份的平均市價，故並無就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作出任何攤薄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機動車輛 人民幣千元	採礦基建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12月31日							
成本：							
於2016年1月1日	1,022,784	507,555	4,597	10,236	234,605	47,909	1,827,686
添置	6,512	11,149	119	74	-	28,830	46,684
轉自在建工程	-	1,192	-	-	-	(1,192)	-
出售	(34)	(256)	(18)	-	(25)	-	(333)
於2016年12月31日	<u>1,029,262</u>	<u>519,640</u>	<u>4,698</u>	<u>10,310</u>	<u>234,580</u>	<u>75,547</u>	<u>1,874,037</u>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2016年1月1日	474,325	391,200	4,362	8,513	93,642	-	972,042
年內撥備	30,276	25,650	209	589	11,791	-	68,515
年內確認的減值(附註13(b))	129,362	27,391	55	171	28,216	-	185,195
出售	(33)	(207)	(17)	-	(14)	-	(271)
於2016年12月31日	<u>633,930</u>	<u>444,034</u>	<u>4,609</u>	<u>9,273</u>	<u>133,635</u>	<u>-</u>	<u>1,225,481</u>
賬面淨額：							
於2016年1月1日	<u>548,459</u>	<u>116,355</u>	<u>235</u>	<u>1,723</u>	<u>140,963</u>	<u>47,909</u>	<u>855,644</u>
於2016年12月31日	<u>395,332</u>	<u>75,606</u>	<u>89</u>	<u>1,037</u>	<u>100,945</u>	<u>75,547</u>	<u>648,556</u>

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機動車輛 人民幣千元	採礦基建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2015年12月31日							
成本：							
於2015年1月1日	1,412,093	617,149	5,154	10,682	234,605	43,144	2,322,827
添置	126,831	2,912	-	-	-	3,788	133,531
收購一間子公司	572	-	64	522	-	1,493	2,651
轉自在建工程	23	299	-	-	-	(322)	-
出售一間子公司	(2,438)	(13,681)	(344)	-	-	(194)	(16,657)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附註22)	(514,297)	(98,271)	(277)	-	-	-	(612,845)
出售	-	(853)	-	(968)	-	-	(1,821)
於2015年12月31日	<u>1,022,784</u>	<u>507,555</u>	<u>4,597</u>	<u>10,236</u>	<u>234,605</u>	<u>47,909</u>	<u>1,827,686</u>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2015年1月1日	381,331	360,023	4,039	7,824	44,093	-	797,310
年內撥備	51,691	36,085	759	1,004	11,059	-	100,598
出售一間子公司	(532)	(5,180)	(290)	-	-	-	(6,002)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附註22)	(128,224)	(49,003)	(263)	-	-	-	(177,490)
年內確認的減值(附註13(b))	170,059	49,498	117	106	38,490	-	258,270
出售	-	(223)	-	(421)	-	-	(644)
於2015年12月31日	<u>474,325</u>	<u>391,200</u>	<u>4,362</u>	<u>8,513</u>	<u>93,642</u>	<u>-</u>	<u>972,042</u>
賬面淨額：							
於2015年1月1日	<u>1,030,762</u>	<u>257,126</u>	<u>1,115</u>	<u>2,858</u>	<u>190,512</u>	<u>43,144</u>	<u>1,525,517</u>
於2015年12月31日	<u>548,459</u>	<u>116,355</u>	<u>235</u>	<u>1,723</u>	<u>140,963</u>	<u>47,909</u>	<u>855,644</u>

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13. 無形資產

	採礦權 人民幣千元	剝採活動資產 人民幣千元	勘探權及資產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12月31日				
成本：				
於2016年1月1日及2016年12月31日	<u>1,281,614</u>	<u>148,847</u>	<u>437,568</u>	<u>1,868,029</u>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2016年1月1日	122,518	88,037	6,002	216,557
年內確認的減值	60,898	27,990	111,152	200,040
年內計提的攤銷撥備	<u>8,164</u>	<u>12,895</u>	<u>-</u>	<u>21,059</u>
於2016年12月31日	<u>191,580</u>	<u>128,922</u>	<u>117,154</u>	<u>437,656</u>
賬面淨額：				
於2016年1月1日	<u>1,159,096</u>	<u>60,810</u>	<u>431,566</u>	<u>1,651,472</u>
於2016年12月31日	<u>1,090,034</u>	<u>19,925</u>	<u>320,414</u>	<u>1,430,373</u>

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13. 無形資產 (續)

	採礦權 人民幣千元	剝採活動資產 人民幣千元	勘探權及資產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2015年12月31日				
成本：				
於2015年1月1日	397,520	145,512	258,901	801,933
添置	-	3,335	1,026	4,361
收購子公司	761,861	-	299,874	1,061,735
轉自勘探權及資產	122,233	-	(122,233)	-
於2015年12月31日	<u>1,281,614</u>	<u>148,847</u>	<u>437,568</u>	<u>1,868,029</u>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2015年1月1日	103,204	70,622	-	173,826
年內確認的減值	14,574	15,139	6,002	35,715
年內計提的攤銷撥備	4,740	2,276	-	7,016
於2015年12月31日	<u>122,518</u>	<u>88,037</u>	<u>6,002</u>	<u>216,557</u>
賬面淨額：				
於2015年1月1日	<u>294,316</u>	<u>74,890</u>	<u>258,901</u>	<u>628,107</u>
於2015年12月31日	<u>1,159,096</u>	<u>60,810</u>	<u>431,566</u>	<u>1,651,472</u>

- (a) 於2016年12月31日，白草鐵礦、秀水河鐵礦及毛嶺鐵礦的採礦權（賬面淨額分別為人民幣32,201,000元（2015年：人民幣47,260,000元）、人民幣248,000元（2015年：人民幣6,406,000元）及人民幣23,543,000元（2015年：人民幣24,374,000元）已作質押，作為本集團銀行貸款的擔保。

13. 無形資產(續)

(b) 減值

本集團按照其會計政策每年於12月31日評估各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以釐定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倘出現任何有關減值跡象，則進行正式可收回金額估計。

於評估是否須作出減值時會比較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為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管理層已對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所有賬面金額進行減值評估。就評估減值而言，白草現金產生單位(包括白草鐵礦的採礦權、白草鐵礦的剝採活動資產以及白草洗選廠)及秀水河現金產生單位(包括秀水河鐵礦的採礦權、秀水河洗選廠及海龍洗選廠)被視為獨立的現金產生單位處理。白草現金產生單位、秀水河現金產生單位、石溝石膏礦採礦權及海保幽鐵礦勘探權的可收回金額基於其各自的使用價值(透過貼現持續使用此等資產所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釐定)估計。可收回金額乃利用按照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政預算進行的現金流預測，按稅前貼現率介乎14.0%至17.3%(2015年：14.2%至14.6%)(取決於現金產生單位/資產的性質)計算。五年期後的現金流採用零增長率推算，直至有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結束為止。

估計使用價值時使用的其他主要假設如下：

可採儲量—經濟可採儲量指管理層於完成減值測試時的預期，包括基於適當的合資格人士所編製的儲量報表釐定的證實及概略儲量。

商品價格—預測商品價格的基準為管理層按過去行業經驗作出的估計，以遠期價格曲線及對境內供需的長遠預測計算，與外界資料一致。該等價格已就不同質量及類形的商品或(如適用)合約價而調整，以取得適當及一致的估值假設。該等價格至少每年檢討。

預算毛利率—用於釐定預算毛利率的價值的基準為白草現金產生單位及秀水河現金產生單位近年達到的平均毛利率以及石溝石膏礦採礦權及海保幽鐵礦勘探權由獨立第三方專業團隊編製之可行性報告所列毛利率，並就管理層對生產成本及估計市場價值的可能變動所作的預期而調整。

13. 無形資產(續)

(b) 減值(續)

產量—估計產量建基於礦場規劃的具體年期，並考慮了管理層於長期規劃過程中同意的礦場發展計劃。

貼現率—所採用的貼現率未扣除稅項，並反映有關單位的特定風險。

主要假設的價值與外部資料來源一致。

基於上述減值評估，於2016年12月31日的可收回金額、賬面金額及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減值撥備如下：

	可收回金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金額 人民幣千元	減值撥備 人民幣千元
白草現金產生單位	153,096	267,258	114,162
秀水河現金產生單位	337,440	477,364	139,924
石溝石膏礦採礦權	716,752	764,022	47,270
海保函鐵礦勘探權	195,716	279,595	83,879
			385,235

上述於2016年12月31日的減值撥備已分配至以下資產類別。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的減值虧損

年內確認的減值虧損為人民幣185,195,000元(附註12)(2015年：人民幣258,270,000元)，旨在將白草洗選廠、秀水河洗選廠及海龍洗選廠的賬面金額撇減至其各自於2016年12月31日的可收回金額人民幣101,064,000元、人民幣250,082,000元及人民幣87,110,000元。

就無形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

年內確認的減值虧損為人民幣200,040,000元(2015年：人民幣35,715,000元)，旨在將白草鐵礦採礦權及剝採活動資產、秀水河鐵礦採礦權及勘探權及資產、石溝石膏礦採礦權及海保函鐵礦勘探權的賬面金額撇減至其各自於2016年12月31日的可收回金額人民幣52,032,000元、人民幣248,000元、人民幣716,752,000元及人民幣195,716,000元。

就年內減值的白草現金產生單位、秀水河現金產生單位、石溝石膏礦採礦權及海保函鐵礦勘探權而言，上述主要假設的任何變化將會導致減值增加或減值撥回。

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14. 預付土地租賃款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賬面金額	37,642	42,282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附註22)	-	(3,534)
年內攤銷(附註7)	<u>(1,107)</u>	<u>(1,106)</u>
於12月31日的賬面金額	<u>36,535</u>	<u>37,642</u>

預付土地租賃款指關於本集團位於中國四川省、根據中期租約持有的租賃土地的土地使用權成本。

15.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i>流動部分：</i>			
預付款項包括：			
購買原材料		6,933	6,177
公用服務		3,440	5,947
道路使用權預付款項		45	45
預付剝採及開採費	(a)	56,757	57,682
預付運輸費		3,217	4,607
其他預付款項		9,049	8,691
押金		9,483	-
其他應收款項包括：			
公用服務		6,066	-
出售一間子公司		-	1,000
其他應收款項		<u>5,232</u>	<u>4,554</u>
		<u>100,222</u>	<u>88,703</u>
<i>非流動部分：</i>			
道路使用權預付款項		739	784
環境修復長期押金		<u>6,782</u>	<u>5,886</u>
		<u>7,521</u>	<u>6,670</u>
		<u>107,743</u>	<u>95,373</u>

15.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附註：

- (a) 於2016年12月31日，該結餘指就秀水河鐵礦的剝採及開採活動預付予一名獨立第三方承包商的剝採及開採費，以獲得上述承包商提供較低的剝採及開採費率。
- (b) 於2016年12月31日的結餘指有關本集團根據其於2016年7月與Sapphire Corporation (為獨立第三方)訂立的一份權益轉讓框架協議收購Mancala Holdings 49%股本權益的可退還按金，其中人民幣2,848,000元於簽訂買賣協議(定義見下文)時轉讓作為部分代價，而人民幣6,635,000元已於2017年2月28日收購完成時退還予本集團。

於2016年12月30日，本公司與Sapphire Corporation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據此，Sapphire Corporation已有條件地同意出售而本公司已有條件地同意購買Mancala Holdings 49%股本權益，總代價為38,200,000港元，將透過支付現金代價3,200,000港元以及向Sapphire Corporation配發及發行本公司新股份支付。是項收購將於買賣協議所列全部先決條件達成時完成。收購Mancala Holdings 49%股本權益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30日的公告。

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16.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於年內的變動如下：

	可供抵銷 應課稅 利潤的虧損 人民幣千元	固定資產 的稅項折舊 超出賬面值 的差額 人民幣千元	復原撥備 人民幣千元	集團內 公司間交易的 未變現利潤 人民幣千元	剝採成本 人民幣千元	減值撥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1月1日	32,193	9,941	2,003	833	56,136	37,361	4,667	143,134
年內在損益入賬／(扣除) 的遞延稅項	(6,966)	(7,195)	319	(608)	(56,136)	(37,361)	2,182	(105,765)
出售一間子公司	-	-	-	-	-	-	(655)	(655)
於2015年12月31日及 2016年1月1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	25,227	2,746	2,322	225	-	-	6,194	36,714
年內在損益入賬／(扣除) 的遞延稅項(附註9)	3,691	(870)	129	(171)	-	-	74	2,853
於2016年12月31日	28,918	1,876	2,451	54	-	-	6,268	39,567

附註：

- (a)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源自中國內地、將於三至五年內到期的稅項虧損人民幣869,050,000元(2015年：人民幣814,982,000元)及可扣減暫時差額人民幣1,376,013,000元(2015年：人民幣811,283,000元)，可用以抵銷未來應課稅利潤。由於本集團認為不大可能有應課稅利潤可用以抵銷稅項虧損，故並無就上述虧損及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 (b) 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乃按資產變現或債務清償期間預期所適用的稅率計量。因此，除阿壩礦業、秀水河礦業及會理財通外，預期於2017年1月1日後變現或清償的遞延稅項會使用稅率25%計算。對於阿壩礦業、秀水河礦業及會理財通，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乃按資產變現或債務清償期間預期所適用的稅率(對於在2020年12月31日前將變現或清償的暫時差額，為15%，其後為25%)計算。

釐定中國企業所得稅的基準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16. 遞延稅項 (續)

附註：(續)

- (c) 根據中國有關所得稅的法規及條例，對宣派予在中國內地成立的外資企業中的外國投資者的股息徵收10%的預扣稅。該規定已由2008年1月1日起生效，並適用於2007年12月31日後的盈利。倘若中國內地與外國投資者所在司法權區之間存在稅務協定，可能會運用較低的預扣稅率。對本集團而言，預扣稅率為10%。

於2016年12月31日，就本集團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子公司須繳納預扣稅的未匯款盈利而言，概無確認與該等應付預扣稅有關的遞延稅項負債。董事認為，該等子公司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分派該等盈利。與於中國內地子公司的投資有關而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的暫時差額總額合共約為人民幣505,779,000元（2015年：人民幣1,018,002,000元）。

17. 存貨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按成本：		
原材料	51,181	75,110
後備配件及消耗品	27,653	29,512
成品	187,943	148,117
	<u>266,777</u>	<u>252,739</u>
存貨撥備	(241)	(18,210)
	<u>266,536</u>	<u>234,529</u>

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18. 應收賬款及票據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583,081	564,118
減值	(328,906)	(264,041)
應收賬款，已扣除減值	254,175	300,077
應收票據	67,500	20,067
	321,675	320,144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貿易條款大多屬賒賬形式。鑑於市況持續低迷，本集團年內給予其銷售自產產品的客戶九個月的信用期，並給予其貿易客戶三個月的信用期。應收賬款為不計息及無抵押。

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應收賬款（扣除減值）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9個月內	198,765	155,677
9至12個月	-	71,126
超過1年	55,410	73,274
	254,175	300,077

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18. 應收賬款及票據(續)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264,041	82,125
已確認的減值(附註7)	64,865	181,916
於12月31日	328,906	264,041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確認的應收賬款減值指個別減值的應收賬款的撥備人民幣64,865,000元(2015年：人民幣181,916,000元)，於撥備前的賬面金額合共為人民幣120,275,000元(2015年：人民幣255,190,000元)。個別減值的應收賬款與若干陷入財政困難的客戶有關。本集團已停止向該等客戶供貨，與彼等就還款條款展開商討，並監察彼等還款的時間表。儘管本集團將繼續密切跟進應收款項的情況，但部分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明顯受到疲弱的市況所影響，收回時間可能較預期長，亦有部分應收款項或無法收回。因此，本集團已於年內計提人民幣64,865,000元的減值撥備。即使作出上述撥備及還款期較預期長，本集團亦會採取必要的行動，以期將此等應收款項部分或全數收回。

並無個別減值的應收賬款及被視為已部分減值的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	198,765	155,677
逾期少於9個月	-	71,126
到期及已部分減值的金額，已扣除撥備	55,410	73,274
—逾期9個月至2年	254,175	300,077

18. 應收賬款及票據(續)

董事認為，由於信貸質素並無大幅改變，加上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或部分收回，故無需就上述結餘進一步計提減值撥備。

整項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向其若干供應商批註經中國的銀行接納的若干應收票據，以清償賬面總額為人民幣244,807,000元(2015年：人民幣107,256,000元)的應付該等供應商賬款。再者，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貼現若干經中國的銀行接納而賬面總額為人民幣5,800,000元(2015年：人民幣79,300,000元)的應收票據(合稱「終止確認票據」)。於報告期末，終止確認票據為期三至六個月。根據中國票據法，倘中國的銀行違約，則終止確認票據持有人有權向本集團提出追討(「持續性參與」)。董事認為，本集團已將終止確認票據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故已取消確認終止確認票據及相關貼現墊款及應付賬款的全部賬面金額。本集團因對終止確認票據的持續性參與及因購回該等終止確認票據的未貼現現金流而承受損失的最高風險相等於其面額。董事認為，本集團對終止確認票據的持續性參與的公平值不大。

年內，本集團確認因應收已貼現票據而產生的利息開支人民幣67,000元(2015年：人民幣3,236,000元)(附註6)。並無就持續性參與確認年內或累計收益或虧損。應收票據的批註及貼現於整個年度均衡地作出。

19. 按公平值計量而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該結餘指Sure Prime分別於2011年5月2日及2011年11月18日所認購金額為20,000,000美元及10,000,000美元，並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量而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可轉換票據。可轉換票據由發行人發行。可轉換票據的原到期日為2014年11月25日。

截至2014年12月2日，Sure Prime尚未收到發行人根據可轉換票據應付的任何部分贖回金額，導致發生可轉換票據下的違約事件。於2015年，Sure Prime連同其他票據持有人豁免違約事件，並根據兩份獨立的違約豁免書，將可轉換票據的到期日由2014年11月25日延後至2015年3月25日，並進一步延後至2015年8月25日。此外，可轉換票據全期及直至獲悉數贖回為止的持至到期日收益已由每年20%修訂為每年25%，而Sure Prime有權於悉數贖回可轉換票據前透過提呈一份或多份轉換通知，隨時將全部或任何部分可轉換票據轉換為目標公司的股份。由於曾經延長違約豁免期，故本集團並無收到發行人就贖回可轉換票據應付的任何部分款項。因此，於2016年12月31日，發行人已違約。

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19. 按公平值計量而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可轉換票據公平值的變動如下：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賬面金額	221,172	290,171
年內確認的公平值虧損(附註7)	(111,555)	(68,999)
於12月31日的賬面金額	109,617	221,172

可轉換票據於2016年12月31日的公平值由管理層(2015年：獨立專業估值師)基於經無風險利率貼現的可轉換票據估計可收回金額估計。下表呈列主要輸入值：

	2016年	2015年
無風險利率(印尼)(每年%)	0.91	0.91
收回率(%)	15.66	40.00

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0. 與關連方的結餘

	附註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i>應收關連方款項：</i>			
<i>非賬款性質</i>			
— 四川通宇物流有限公司（「通宇物流」）	(a)	—	5,763
— 合創國際	(b)	546	—
— 成渝鈮鈦科技有限公司（「成渝鈮鈦」）	(c)	112	301
		658	6,064
<i>應付關連方款項：</i>			
<i>非賬款性質</i>			
— 合創國際	(b)	—	2,542
— 鹽源縣西威礦業有限責任公司（「鹽源西威」）	(d)	1,332	1,339
— 四川龍威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龍威酒店」）	(e)	460	489
— 四川省川威集團有限公司（「川威」）	(f)	452	449
		2,244	4,819

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0. 與關連方的結餘(續)

附註：

- (a) 通宇物流為由川威控制的公司。於2015年12月31日應收通宇物流的結餘已於2016年悉數清償。
- (b) 於2016年12月31日應收合創國際的結餘指本集團代表合創國際支付的雜項開支。於2015年12月31日應付合創國際的結餘指合創國際代表本集團支付的雜項開支，已於2016年獲本集團悉數清償。
- (c) 成渝鈦及合創國際由相同的實益擁有人最終控制。應收成渝鈦的結餘指本集團代表成渝鈦支付的雜項開支。
- (d) 鹽源西威為由川威控制的公司。應付鹽源西威的結餘指鹽源西威代表阿壩礦業支付的若干開支。
- (e) 龍威酒店及合創國際由相同的實益擁有人最終控制。應付龍威酒店的結餘指本集團就辦公室物業經營租賃應付龍威酒店的租金。
- (f) 川威及合創國際由相同的實益擁有人最終控制。應付川威的結餘主要包括川威代表凌御投資及阿壩礦業支付的員工薪酬。

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質押定期存款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9,740	187,840
原有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	12,904
	19,740	200,744
減：已質押定期存款	—	(12,9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740	187,840

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質押定期存款(續)

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於各報告期末均以人民幣計值，惟下列款項除外：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列貨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		
港元	2,684	2,867
美元	37	37

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批准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存款按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計算的浮動利率計息。定期存款的存款期為三個月至一年不等，並按各自的存款利率計息。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存放於近期並無違約記錄且信譽可靠的銀行。

22.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儘管本集團已針對具挑戰性的營商環境及業內嚴重產能過剩的問題採取多項營運精簡措施，但由於黑谷田洗選廠持續以低於最佳的利用水平運作及無法達致規模經濟效益，故管理層已根據本集團的策略計劃永久地終止該廠的生產。管理層可實行產能優化的機會極為有限，亦無恢復此洗選廠生產的即時計劃。因此，管理層已決定(i)逐步出售廠房及設備；或(ii)將黑谷田洗選廠全部出售。

管理層一直就出售廠房積極地與潛在買家協商，而管理層從已進行的商討中注意到，出售全廠所帶來的潛在所得款項很可能較逐步出售廠房及設備所帶來者為高。本集團仍致力實行黑谷田洗選廠的現有出售計劃。因此，於2016年12月31日，黑谷田洗選廠繼續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並按可收回金額（即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記賬。

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2.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續)

非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持作出售資產	300,000	378,334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資產(包括賬面金額為人民幣435,355,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賬面金額為人民幣3,534,000元的預付土地租賃款)已撇減至其總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人民幣300,000,000元，因而產生累計虧損人民幣138,889,000元，其中人民幣78,334,000元(附註7)及人民幣60,555,000元已分別計入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損益內。

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持作出售資產的非經常性公平值計量被視為第二層，原因是其根據非活躍市場的報價得出。

23. 應付賬款及票據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177,134	279,070
應付票據	2,131	32,531
	179,265	311,601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或發出日期(如適用)，本集團應付賬款及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180天內	40,969	195,544
181至365天	31,367	22,168
1至2年	27,971	40,130
2至3年	31,708	29,055
超過3年	47,250	24,704
	179,265	311,601

本集團的應付賬款為免息，通常於180天內結算。應付票據期限為180天。

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附註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i>流動部分：</i>			
客戶墊款		2,217	19,689
應付款項，關於：			
在建工程		135,514	129,400
除所得稅外的稅項		119,878	72,691
勘探及評估資產		19,641	19,912
應付薪資及福利		94,108	72,162
運輸費		1,474	—
收購子公司			
— 四川興聯	(a)	2,543	2,543
— 攀枝花易興達	(b)	20,000	20,000
諮詢及專業費		9,393	4,852
已收押金		2,020	511
應付土地佔用賠償		8,818	7,110
應計政府附加費		36,737	32,463
應計價格調整資金		8,003	8,003
應計利息開支		69,133	19,157
其他應付款項		7,420	6,453
		536,899	414,946
<i>非流動部分：</i>			
其他應付款項		601	1,078
		537,500	416,024

附註：

- (a) 該等結餘指就凌御投資收購四川興聯45%股本權益而應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支付代價餘額。
- (b) 該等結餘指就會理財通收購攀枝花易興達100%股本權益而應向獨立第三方支付代價餘額。

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5. 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附註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i>銀行貸款：</i>			
有抵押	(a)	428,992	373,700
無抵押	(b)	443,866	443,866
其他貸款，無抵押	(c)	1,253	800
		874,111	818,366
<i>應償還銀行貸款：</i>			
一年內		872,858	817,566
<i>應償還無抵押其他貸款：</i>			
一年內		600	800
第二年		653	—
		1,253	800
銀行及其他貸款總額		874,111	818,366
分類為流動負債的結餘		(873,458)	(818,366)
分類為非流動負債的結餘		653	—

附註：

- (a) 於2016年12月31日的結餘包括(i)由浦發銀行成都分行向秀水河礦業提供固定年利率為5.58厘的計息銀行貸款人民幣120,000,000元。按照秀水河礦業與浦發銀行訂立的銀行貸款協議，秀水河礦業的採礦權及秀水河礦業的95%股本權益已抵押予浦發銀行；(ii)由建設銀行會理支行向會理財通提供固定年利率介乎4.35厘至5.32厘的計息銀行貸款人民幣225,000,000元，以白草鐵礦的採礦權作抵押；及(iii)由浦發銀行成都分行向阿壩礦業提供固定年利率介乎5.19厘至5.63厘的計息銀行貸款人民幣83,992,000元，以毛嶺鐵礦的採礦權作抵押。
- (b) 於2016年12月31日，會理財通擁有建設銀行西昌支行所提供固定年利率為4.9厘的人民幣75,000,000元無抵押計息銀行貸款。按照會理財通與建設銀行西昌支行所訂立的銀行貸款協議，會理財通同意不向任何其他人士抵押或質押年產能為500,000噸的鐵精礦生產線，而倘進行有關抵押或質押，則建設銀行西昌支行將擁有優先購買權。

此外，於2016年12月31日，會理財通及秀水河礦業擁有招商銀行營門口支行、工商銀行涼山分行及浦發銀行成都分行所提供固定年利率介乎4.35厘至6.0厘、分別人民幣136,166,000元、人民幣112,700,000元及人民幣120,000,000元的無抵押計息銀行貸款。以上無抵押計息銀行貸款由本公司提供無償擔保。

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5. 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續)

附註：(續)

(c) 其他貸款指汶川縣國有資產投資經營有限公司授予阿壩礦業的計息貸款，以供重建受2008年5月地震影響的生產房。

於2016年12月31日，其他貸款為無抵押及免息(2015年：按年利率5.76厘計息)，其中人民幣300,000元於2017年4月30日及2017年11月30日到期償還，而人民幣300,000元及人民幣353,000元分別於2018年3月31日及2018年8月31日到期償還。

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全部銀行及其他貸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26. 復原撥備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9,987	9,347
貼現回撥(附註6)	683	640
於年終	10,670	9,987

27. 股本 股份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法定：		
10,000,000,000股(2015年：10,000,000,000股)股份	880,890	880,890
已發行及繳足：		
2,075,000,000股(2015年：2,075,000,000股)股份	182,787	182,787

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概無任何變動。

28. 股份期權計劃

於2009年9月4日，本公司採納舊期權計劃，藉以鼓勵及回饋對本集團的成功經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人士。舊期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人士包括本公司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其他本集團僱員。

於2010年4月15日，本公司採納新期權計劃，同時終止施行舊期權計劃（致使其後不再根據舊期權計劃進一步授出期權，但舊期權計劃的規定在所有其他方面繼續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新期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人士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全職或兼職僱員，以及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曾經或將會本集團的發展及增長作出貢獻的任何人士。除非另行註銷或修訂，否則新期權計劃將於由該日起計10年內仍然有效。

根據新期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可授出的期權涉及的本公司股份最高數目合計不得超過207,500,000股，即本公司於新期權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根據新期權計劃，於任何12個月期間向新期權計劃下各合資格參與人士授出及將授出的期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可能須予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上限佔本公司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進一步授出超過該上限的股份期權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向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任何聯繫人授予股份期權前，須取得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屬期權承授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如於授出日期（包括當日）起計任何12個月期間內授予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任何聯繫人的任何股份期權超逾本公司於要約日期已發行股份的0.1%，以及總值（根據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在香港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計算）超逾5,000,000港元，則須在股東大會上取得股東批准。

授出股份期權的要約可於由要約日期起計28日內予以接納，承授人接納股份期權時須支付合共1港元的象徵式代價。所授出股份期權的行使期由董事釐定，惟期權概不得於授出日期滿10年後行使。

股份期權的行使價乃由董事會決定，惟行使價不得低於下列中的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面值；(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股份期權日期前五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股份期權日期的香港聯交所收市價。

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8. 股份期權計劃 (續)

於年內根據舊期權計劃及新期權計劃尚未行使的股份期權如下：

	附註	加權平均行使價 每股港元	期權數目 千份
於2016年1月1日			
— 舊期權計劃	(a)	5.03	28,200
— 新期權計劃	(a)	2.16	56,800
年內沒收			
— 舊期權計劃	(b)	5.03	(20,000)
— 新期權計劃	(b)	2.26	(28,800)
於2016年12月31日		2.73	36,200

附註：

- (a) 於2016年1月1日尚未行使的股份期權指本公司於2009年12月29日、2010年4月1日、2011年5月23日及2014年4月15日根據舊期權計劃及新期權計劃分別按行使價每股5.05港元、4.99港元、3.60港元及1.00港元授出的股份期權。
- (b) 在余興元先生及另外兩名僱員於年內辭任後，根據舊期權計劃及新期權計劃授予彼等的股份期權已被沒收。由於彼等已辭任，故人民幣65,564,000元的股份期權儲備已轉撥至留存盈利。

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的股份期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2016年

期權數目 千份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3,400	5.05	2012年6月29日至2019年12月28日
3,400	5.05	2014年12月29日至2019年12月28日
700	4.99	2012年10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
700	4.99	2015年4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
11,300	3.60	2013年5月23日至2021年5月22日
8,350	1.00	2014年10月15日至2024年4月14日
4,175	1.00	2015年4月15日至2024年4月14日
4,175	1.00	2015年10月15日至2024年4月14日
36,200		

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8. 股份期權計劃(續)

2015年

期權數目 千份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9,900	5.05	2012年6月29日至2019年12月28日
9,900	5.05	2014年12月29日至2019年12月28日
4,200	4.99	2012年10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
4,200	4.99	2015年4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
25,300	3.60	2013年5月23日至2021年5月22日
15,750	1.00	2014年10月15日至2024年4月14日
7,875	1.00	2015年4月15日至2024年4月14日
7,875	1.00	2015年10月15日至2024年4月14日
<u>85,000</u>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36,200,000份(2015年：85,000,000份)股份期權可予行使，而加權平均行使價為每股2.73港元(2015年：3.11港元)。

年內，本集團並無確認股份期權開支(2015年：1,956,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639,000元))。

授出的股權結算股份期權的公平值已於授出日期由獨立專業估值師以二項模式估計及估值，進行估計及估值時已考慮到授出期權的條款及條件。下表列出該模式所用的主要輸入值：

	於下列日期授出的股權結算股份期權			
	2014年 4月15日	2011年 5月23日	2010年 4月1日	2009年 12月29日
股息率(%)	2.17	2.07	1.36	1.41
預期波幅(%)	49.47	62.40	66.40	68.56
無風險利率(%)	2.270	2.430	2.788	2.652

28. 股份期權計劃 (續)

預期波幅反映歷史波幅乃未來趨勢指標的假設，不一定為實際結果。

計算公平值時概無列入已授出期權的其他特質。

於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根據舊期權計劃共有8,200,000份尚未行使股份期權，而根據新期權計劃共有28,000,000份尚未行使股份期權。根據本公司現時資本架構，悉數行使尚未行使股份期權將導致額外發行36,200,000股本公司股份及產生額外股本3,620,000港元及股份溢價95,206,000港元（未扣除發行開支）。

於該等財務報表獲批准之日，本公司共有36,200,000份尚未行使股份期權，相當於該日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1.74%。

29. 儲備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於財務報表的綜合股權變動表呈列。

(a) 股份溢價賬

股份溢價賬的應用受開曼群島公司法監管。根據組織章程文件及開曼群島公司法，在派付擬派股息時，本公司能夠於其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債項到期時支付該等債項的情況下，股份溢價可作為股息分派。

(b) 法定儲備金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中國子公司各自的公司章程細則，各中國子公司（會理財通及凌御投資除外）須分配其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釐定的稅後利潤的10%至法定盈餘公積金，直至該公積金達至其註冊資本的50%為止。

由於凌御投資為一間外商獨資企業，根據中國外資企業法實施細則及凌御投資的公司章程細則，凌御投資須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分配其10%稅後利潤至法定儲備金，直至該儲備金達至其註冊資本的50%為止。

由於會理財通為一間外資企業，因此，根據會理財通的公司章程細則，向法定儲備金進行分配須通過董事會決議案批准。

除清盤外，法定盈餘公積金及法定儲備金均不可用作分派，並受到若干相關中國法規所限制。法定盈餘公積金及法定儲備金可用作抵銷累計虧損或被資本化為繳足資本。

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9. 儲備 (續)

(c) 實繳盈餘

實繳盈餘指本公司用以交換所收購子公司或為此支付代價而發行的本公司股份面值與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該等子公司就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而言的繳足資本面值總金額之間的差額。

(d) 安全基金專項儲備

根據中國財政部及國家安全生產監督管理總局於2012年2月聯合頒佈的一則關於安全生產費的通知，本集團須按所開採礦量成立安全基金專項儲備。安全基金只可當及於安全相關開支產生時轉撥至留存盈利以抵銷相關開支，包括與保安設施及設備提升及維護以及安全生產檢查、評估、諮詢及培訓有關的開支。

(e) 股份期權儲備

股份期權儲備包括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股份期權的公平值，進一步闡述見財務報表附註2.4有關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會計政策。該款項將於相關期權獲行使時轉撥至股份溢價賬，或倘相關期權屆滿或被沒收，則轉撥至留存盈利。

(f)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指本集團於2012年透過從留存盈利轉撥而向一間子公司作出的注資。

30.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子公司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本集團子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所持股本權益的百分比：		
四川浩遠集團	<u>49%</u>	<u>49%</u>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年內虧損：		
四川浩遠集團	<u>23,246</u>	<u>172</u>
於報告日期的非控股權益累計結餘：		
四川浩遠集團	<u>332,072</u>	<u>355,318</u>

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30.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子公司(續)

下表說明以上子公司的概要財務資料。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	7
非流動資產減值	(47,270)	-
其他開支	(171)	(359)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u>(47,441)</u>	<u>(352)</u>
流動資產	2,087	2,087
非流動資產	716,752	764,193
流動負債	<u>(41,142)</u>	<u>(41,142)</u>
經營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	(436)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	(11,992)
融資活動所得的現金流量淨額	-	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u>-</u>	<u>(12,426)</u>

31. 經營租賃安排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就若干辦公大樓訂立商業租賃，原因為購買該等資產並不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該等租賃的平均租期為一年至五年。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須於日後支付的最低租金總額到期情況如下：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29	567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u>120</u>	<u>89</u>
	<u>249</u>	<u>656</u>

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32.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資本承擔如下：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收購一間聯營公司*	31,308	—
—廠房及機器	—	8,178
—勘探權及資產	—	935
	<u>31,308</u>	<u>9,113</u>

* 收購餘額將透過配發及發行本公司的新股份償付（附註15(b)）。

33. 關連方交易

(a) 於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與關連方進行重大交易。

(b) 尚未收回的與關連方結餘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與其關連方結餘的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20披露。與關連方的結餘為免息、無抵押及無固定還款期。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有關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包括主要管理人員）酬金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34. 金融工具公平值及公平值架構

本集團金融工具的賬面金額與公平值合理地相若，闡述如下：

管理層評定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賬款及票據、應付賬款及票據、計入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應收關連方款項、計入其他應付款項的金融負債以及應付關連方款項的公平值主要因短期到期而與其賬面金額相若。

本集團由財務經理領導的公司財務團隊負責制定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公司財務團隊直接向財務總監及審核委員會匯報。公司財務團隊於各報告日期分析金融工具價值變動，並決定估值所使用的主要輸入值。估值經首席財務官審閱及批准。公司財務團隊與審核委員會就中期及年度財務申報每年兩次討論估值過程及結果。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按工具於自願交易雙方的現行交易（而非強逼或清盤銷售）中可交換的金額計入。估計公平值時已使用以下方法及假設：

按公平值計量而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根據估值技術計量。模型包含收回率的不可觀察輸入值。按公平值計量而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與公平值相同。

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而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架構需要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層）。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的持作出售資產的公平值計量架構乃根據非活躍市場的報價（第二層）得出。

3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經營業務直接產生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已質押定期存款、應收賬款及票據、按公平值計量而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連方款項。本集團的金融負債主要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應付賬款及票據、應付關連方款項、應付股息以及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財務部在本集團執行董事的領導下進行風險管理。本集團財務部與本集團營運部門緊密合作，負責識別及評估財務風險。本集團金融工具所產生的主要風險包括流動性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旨在確保有足夠資源管理上述風險，並為股東創造價值。董事定期檢討該等風險，現概述如下。

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3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透過考慮其金融負債及金融資產的期限和預期經營所得現金流量，監察其須承受的資金短缺風險。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478,829,000元。

就2016年及其後，本集團的流動性主要取決於其能否從業務營運中維持足夠的現金流，以及能否成功重續其短期銀行貸款以履行其到期債務責任。

於報告期末，根據合約未貼現付款，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期限如下：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少於3個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3至12個月 人民幣千元	1至5年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	146,104	758,186	653	904,943
應付賬款及票據	138,296	38,233	2,736	-	179,26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51,022	124,934	-	601	276,557
應付股息	1,801	-	-	-	1,801
應付關連方款項	2,244	-	-	-	2,244
	293,363	309,271	760,922	1,254	1,364,810
			2015年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少於3個月 人民幣千元	3至12個月 人民幣千元	1至5年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	-	289,841	558,537	-	848,378
應付賬款及票據	116,057	162,655	32,889	-	311,60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73,276	77,128	-	1,078	251,482
應付股息	1,801	-	-	-	1,801
應付關連方款項	4,819	-	-	-	4,819
	295,953	529,624	591,426	1,078	1,418,081

3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承受的利率風險主要與本集團銀行存款、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及可轉換票據(須承受公平值利率風險)有關。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的利率及還款條款於財務報表附註25中披露。

本集團透過利用固定利率管理其就全部計息貸款所承受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此外，本集團並無利用任何利率掉期對沖利率風險。

信貸風險

本集團絕大部分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定期存款存放於中國內地及香港聲譽良好的主要金融機構。管理層相信該等機構擁有良好的信貸質素。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應收賬款及票據、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連方款項)的信貸風險由於交易對手拖欠款項而產生，而所承受的最高風險相等於該等工具的賬面金額。本集團並無其他金融資產須承受重大信貸風險。

誠如附註4所披露，本集團向少數客戶銷售其大部分產品，故信貸集中風險甚高。鑒於市況持續不振，為管理此風險，本集團為銷售自產產品的客戶提供九個月的信用期，並向其買賣客戶提供三個月信用期。本集團維持對其尚未收回應收款項的嚴格控制，並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餘款。此外，本集團須承受的信貸風險亦受每名客戶的個別特性及客戶經營行業的違約風險所影響。年內，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向鋼鐵生產商以及購買本集團產品並轉售予鋼鐵生產商的分銷商銷售鐵產品、買賣鋼鐵及煤炭。此外，本集團的收入亦來自向其他客戶銷售鈦產品。就此，本集團承受的信貸風險集中於鋼鐵及鈦行業。

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均位於中國內地，而所有交易均以人民幣進行。除若干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按公平值計量而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項目以港元及美元計值外，本集團大多數資產及負債乃以人民幣計值。

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對沖交易以管理潛在的外幣波動。管理層監察本集團的外幣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的外幣風險。

35.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外幣風險 (續)

下表說明對人民幣分別兌港元及美元出現5.0%變動的敏感度。5.0%乃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匯報貨幣風險時採用的比率，並為管理層對外幣匯率的合理可能變動評估。對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的外幣風險的敏感度分析，乃根據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下，就於各報告期末換算貨幣資產及負債，對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稅前利潤作出人民幣分別兌港元及美元出現5.0%變動的調整（源於以港元及美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按公平值計量而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而得出：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增加／(減少)		
倘人民幣兌港元及美元轉弱	5,617	11,204
倘人民幣兌港元及美元轉強	<u>(5,617)</u>	<u>(11,204)</u>

由於人民幣兌港元／美元的合理可能變動5%將不會對本集團的利潤有任何重大財務影響，故本集團認為其並無面臨重大港元／美元兌人民幣匯率波動風險。

資本管理

本集團進行資本管理的主要目的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及維持良好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盡量提高股東價值。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結構，並根據經濟環境變化對該架構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其資本架構，本集團或會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或向其投資者募集新資本。年內並無對管理財務風險的目標、政策或程序作出任何變動。

本集團將盡量減少資本開支並重續或延長其短期貸款作為資本管理一部分。本集團以借貸比率監控其資本，該比率為債務淨額除以權益總額再加債務淨額。本集團的政策為將借貸比率長期維持於20%至40%之間。債務淨額被界定為計息銀行及其他貸款，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且並不包括就營運資金用途而產生的負債。權益包括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權益及非控股權益。於2016年12月31日，借貸比率為33.8%（2015年：20.3%）。

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36.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如下：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辦公室設備	7	9
於子公司的投資	751,427	1,136,031
非流動資產總值	751,434	1,136,040
流動資產		
應收股息	17,157	17,157
應收子公司款項	939,174	720,266
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483	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61	922
流動資產總值	966,675	738,348
流動負債		
應付一間子公司款項	41,707	36,877
應付一名關連方款項	-	2,51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4,447	5,706
流動負債總額	46,154	45,095
流動資產淨值	920,521	693,253
資產淨值	1,671,955	1,829,293
權益		
已發行股本	182,787	182,787
儲備	1,489,168	1,646,506
權益總額	1,671,955	1,829,293

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36.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儲備的變動如下：

	股份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期權 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1月1日	1,840,253	105,846	(359,873)	1,586,22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58,641	58,641
已宣派2015年末期股息	-	-	-	-
股權結算股份期權安排	-	1,639	-	1,639
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月1日	1,840,253	107,485	(301,232)	1,646,50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157,338)	(157,338)
股權結算股份期權安排(附註28)	-	(65,564)	65,564	-
於2016年12月31日	1,840,253	41,921	(393,006)	1,489,168

股份期權儲備包括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股份期權的公平值，進一步闡述見財務報表附註2.4有關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會計政策。該款項將於相關期權獲行使時轉撥至股份溢價賬，或倘相關期權屆滿或被沒收，則轉撥至留存利潤。

37.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17年2月28日，買賣協議的所有先決條件已經達成，而收購Mancala Holdings的49%股本權益已於當時完成。Mancala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專業開採服務，當中包括天井鑽探、豎井開挖、工程服務及其他開採服務。於是項收購完成後，Mancala集團已成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

38. 批准財務報表

董事會於2017年3月27日批准及授權刊發財務報表。



「2010年股東週年大會」	指	於2010年4月15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2017年股東週年大會」	指	將於2017年5月18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阿壩礦業」	指	阿壩礦業有限公司，一間於2004年2月2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子公司
「阿壩州」	指	阿壩藏族羌族自治州
「無水石膏」	指	一種無水硫酸鹽礦物，化學式為CaSO ₄
「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2009年9月4日採納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改
「白草鐵礦」	指	白草鐵礦，一個位於四川會理縣的鈾鈦磁鐵礦，由會理財通經營，採礦面積為1.88平方公里
「白草洗選廠」	指	位於白草鐵礦附近的礦石洗選廠，由會理財通經營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成渝鈾鈦」	指	成渝鈾鈦科技有限公司（前稱威遠鋼鐵有限公司），一間於2001年4月3日在中國成立的中外合資經營企業，並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年報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中國鐵鈾」、「本公司」或「我們」	指	中國鈾鈦磁鐵礦業有限公司，一間於2008年4月28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川威」	指	四川省川威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1998年3月2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
「茨竹箐鐵礦」	指	茨竹箐鐵礦，一個位於四川會理縣的鈾鈦磁鐵礦，由會理財通經營，採礦面積為1.279平方公里
「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法例3，經綜合及修訂）

詞彙

「控股股東」	指	合創國際、Kingston Grand、王勁先生、石銀君先生、楊先露先生、吳文東先生、張遠貴先生及李和勝先生
「董事」	指	本公司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
「可轉換票據」	指	發行人根據有抵押可轉換票據購買協議發行的可轉換票據，其條款及條件載於票據證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石膏」	指	一種軟質含水硫酸鹽礦物，化學式為CaSO ₄ ·2H ₂ O
「海保凶鐵礦」	指	海保凶鈦鐵礦，一個位於四川攀枝花市仁和區的鈦鈦磁鐵礦，勘查面積為26.2平方公里
「海龍洗選廠」	指	位於茨竹箐鐵礦附近的礦石洗選廠，由會理財通經營
「黑谷田洗選廠」	指	位於陽雀箐鐵礦附近的礦石洗選廠，由會理財通擁有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會理財通」	指	會理縣財通鐵鈦有限責任公司，於1998年7月7日在中國成立，並自2010年12月29日起成為中國的外商合資經營企業，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子公司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至今仍然生效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通過的準則及詮釋，以及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通過的國際會計準則及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
「控制資源量」	指	礦產資源中有關份量、品位（或質量）、密度、形狀及實體特性均能準確估量的部分，以便運用具充足詳情的修訂因素，支持礦場的生產規劃及進行經濟可行性評估

詞彙

「推斷資源量」	指	礦產資源中有關份量及品位（或質量）可根據有限度的地質證據和採樣作出估量的部分。地質證據足以假設（但尚未核實）地質及品位（或質量）的連續性。該估量是根據在露頭、槽探、礦坑、礦內巷道及鑽孔等地點以適當技術收集的勘探、採樣及測試信息而作出
「鐵」	指	一種銀白色的、有光澤、有韌性、可延展、有磁性或可被磁化的金屬元素，以化合物形式大量存在，主要有赤鐵礦、褐鐵礦、磁鐵礦及角岩，在許多種重要結構材料中用作合金的一種
「鐵精礦」	指	主要礦物成份（按價值）為鐵的精礦
「鐵礦石」	指	混合雜質（脈石）的鐵與氧混合物（氧化鐵）；是一種與還原劑一起加熱時會成為金屬鐵的礦物
「球團礦」	指	適用於高爐的圓球狀硬化物料，含鐵量較高
「球團礦廠」	指	位於四川會理縣生產球團礦的工廠，由會理財通經營，距離秀水河鐵礦約5.5公里
「發行人」	指	瑞通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為有抵押可轉換票據購買協議項下的可轉換票據發行人，且為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獨立第三方
「聯合可採儲量委員會規則（2004年版）」	指	由澳大利西亞礦冶學會、澳洲地質學家協會及澳洲礦物委員會所組成的聯合可採儲量委員會於1989年編製，並於1992年、1996年、1999年及2004年修訂及更新的澳大利西亞礦產勘探結果、礦產資源量及可採儲量的報告規則，載列就向公眾申報而言的最低標準、建議及指引
「聯合可採儲量委員會規則（2012年版）」	指	由澳大利西亞礦冶學會、澳洲地質學家協會及澳洲礦物委員會所組成的聯合可採儲量委員會於1989年編製，並於1992年、1996年、1999年、2004年及2012年修訂及更新的澳大利西亞礦產勘探結果、礦產資源量及可採儲量的報告規則，載列就向公眾申報而言的最低標準、建議及指引
「Kingston Grand」	指	Kingston Grand Limited，一間於2007年2月20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持有合創國際40%的已發行股本

詞彙

「公里」	指	公里，量度距離的十進制單位
「千噸」	指	千噸
「千噸／年」	指	每年千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Mancala集團」	指	Mancala Holdings Pty Ltd.及其子公司
「毛嶺延伸勘查區域」	指	原為毛嶺鐵礦延伸勘查許可證所覆蓋面積為2.83平方公里（覆蓋了1.9平方公里的毛嶺鐵礦採礦面積）的獨立勘查區域，自2012年9月起與羊龍山鐵礦合併成為毛嶺—羊龍山鐵礦
「毛嶺鐵礦」	指	毛嶺鐵礦，一個位於四川汶川縣的普通磁鐵礦，採礦面積為1.9平方公里
「毛嶺洗選廠」	指	位於毛嶺—羊龍山鐵礦附近的礦石洗選廠，由阿壩礦業經營
「毛嶺—羊龍山鐵礦」	指	由毛嶺—羊龍山鐵礦勘查許可證所覆蓋總面積為11.62平方公里的勘查區域，由毛嶺延伸勘查區域和羊龍山鐵礦自2012年9月起合併而成，所覆蓋的採礦範圍由毛嶺鐵礦擁有，並由阿壩礦業經營
「探明資源量」	指	礦產資源中有關份量、品位（或質量）、密度、形狀及實體特性均能準確估量的部分，以便運用修訂因素，支持礦場的詳盡礦區規劃及進行最終經濟可行性評估
「採礦權」	指	於批准進行開採活動範圍內開採礦產資源及取得礦產品的權利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百萬噸」	指	百萬噸

詞彙

「票據證書」	指	可轉換票據的票據證書，載有可轉換票據的條款及條件
「礦石洗選」	指	利用物理及化學方式提取礦石中 useful 部分的廣義工序
「攀西地區」	指	四川的一個地區，位於成都市西南方，由攀枝花至西昌之間的地區組成
「概略儲量」	指	控制資源量及（在某些情況）探明礦產資源量的經濟可採部分。概略礦石儲量適用的修訂因素確定性低於證實礦石儲量所適用者
「證實儲量」	指	探明礦產資源量的經濟可採部分。證實礦石儲量具有高確定性的修訂因素。證實礦石儲量是儲量估算的最高確定性類別，地質及品位連續性及修訂因素考慮的確定性甚高。礦化模式或其他因素可意味在某些礦場並無證實礦石儲量
「人民幣」	指	中國的法定貨幣
「有抵押可轉換票據購買協議」	指	本集團與發行人於2011年5月2日訂立的有抵押可轉換票據購買協議，據此，發行人及本集團分別有條件同意按協議所載條款及在協議所載條件規限下發行及認購可轉換票據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增補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每股面值0.1港元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石溝石膏礦」	指	位於四川雅安市漢源縣的石溝石膏礦，採礦面積為0.1228平方公里
「四川」	指	中國四川省
「平方公里」	指	平方公里

詞彙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	指	Oriental Mining and Mineral Resources Co., Ltd.，一間於2011年4月8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獨立第三方
「目標鐵礦」	指	位於印尼爪哇的鈦磁鐵砂礦，目標公司及其子公司擁有相關勘探許可及採礦許可
「TFe」	指	表示全鐵的符號
「TiO ₂ 」	指	二氧化鈦的化學符號
「鈦精礦」	指	主要成份（按價值）為二氧化鈦的精礦
「合創國際」	指	合創國際有限公司，一間於2006年7月19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控股股東
「種類331」	指	《固體礦產資源／儲量分類》所界定的探明的內蘊經濟資源量（種類331）
「種類332」	指	《固體礦產資源／儲量分類》所界定的控制的內蘊經濟資源量（種類332）
「種類333」	指	《固體礦產資源／儲量分類》所界定的推斷的內蘊經濟資源量（種類333）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所有司法權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
「V ₂ O ₅ 」	指	五氧化鈦的化學符號
「維西廣發」	指	維西廣發鐵礦開發有限公司，一間於2005年6月1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秀水河鐵礦」	指	秀水河鐵礦，一個位於四川會理縣的鈦磁鐵砂礦，由秀水河礦業經營，採礦面積為0.52平方公里
「秀水河礦業」	指	會理縣秀水河礦業有限公司，一間於2007年6月2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本公司擁有95.0%股本權益的間接子公司

詞彙

「秀水河洗選廠」	指	位於秀水河鐵礦附近的礦石洗選廠，由秀水河礦業經營
「羊龍山鐵礦」	指	羊龍山鐵礦，一個位於四川汶川縣的普通磁鐵礦，原為由羊龍山鐵礦勘查許可證所覆蓋面積為8.79平方公里的獨立勘查區域，自2012年9月起與原來的毛嶺延伸勘查區域合併為毛嶺－羊龍山鐵礦
「陽雀箐鐵礦」	指	陽雀箐鐵礦，一個位於四川會理縣的釩鈦磁鐵礦，採礦面積為0.25平方公里，由會理財通經營
「鹽源西威」	指	鹽源縣西威礦業有限責任公司，一間於2007年12月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